

全国地质勘查规划

国土资源部

目 录

一、现状与形势	1
（一）地质勘查工作取得巨大成就.....	1
（二）地质勘查工作面临机遇与挑战.....	4
二、指导思想、原则与目标	6
（一）基本原则	7
（二）规划目标.....	8
三、总体布局.....	13
（一）区域布局	13
（二）统筹工作布局	16
四、能源矿产勘查	21
（一）油气资源勘查	21
（二）煤炭和煤层气资源勘查	22
（三）其他能源矿产勘查	24
五、非能源重要矿产勘查	25
（一）重要矿产资源远景调查评价	25
（二）重要矿产资源勘查	26
（三）全国重要矿产资源潜力评价和利用现状调查.....	27
六、矿山地质工作	28
（一）危机矿山接替资源勘查	28

(二) 矿山生产勘探	28
(三) 共伴生矿和尾矿综合评价与勘查	29
(四) 矿山关闭阶段地质工作	30
七、基础地质调查	30
(一) 区域地质调查	30
(二) 区域地球物理勘查	32
(三) 区域地球化学勘查	33
(四) 区域水文地质和区域环境地质调查	33
(五) 区域遥感地质调查	34
(六) 海洋地质调查	34
八、地质灾害地质环境调查监测	35
(一) 地质灾害调查监测	35
(二) 地下水监测	36
(三) 地下水水文地质勘查	37
(四) 地下水污染环境调查	37
(五) 矿山地质环境调查监测	38
(六) 重大工程区的区域工程地质调查评价	38
九、地质资料开发利用	39
(一) 地质资料数据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39
(二) 国家地质资料数据中心建设	39
(三) 地质资料深度开发	40
十、科技创新与地质工作领域拓展	41

(一) 地质科学研究和技术创新	41
(二) 地质工作领域拓展	42
十一、组织实施	43
(一) 公益性地质工作	43
(二) 地质勘查基金	44
(三) 商业性矿产勘查	45
(四) 重大工程	45
十二、保障措施	48
(一) 健全公益性地质工作体制，理顺运行机制	48
(二) 培育和规范地质勘查市场，强化矿业权管理	49
(三) 深化国有地勘单位改革，加强地勘行业管理	50
(四) 推进地质科技创新，提高地质勘查水平	51
(五) 发展地质教育，加快地质人才开发	51
(六) 完善法规政策，建立地质勘查投入新机制	52
(七) 扩大对外开放，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	52
附表 1：全国非能源重要矿产重点调查评价区	54
附表 2：全国非能源重要矿产重点勘查区	59

为了加强对全国地质勘查的宏观指导,正确引导地质勘查工作布局 and 结构调整,全面增强资源保障能力和服务功能,依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工作的决定》和《全国矿产资源规划》,制定全国地质勘查规划。

本规划是依法管理和监督全国地质勘查活动的重要依据。国家公益性地质工作和政府财政安排的其他用于地质勘查的资金必须根据本规划进行部署和安排,商业性地质勘查活动必须符合本规划。

本规划编制以 2005 年为基准年,近期目标期为 2010 年,远景目标期为 2020 年。

一、现状与形势

(一) 地质勘查工作取得巨大成就

新中国成立 50 多年来,我国地质勘查工作取得了巨大成就,在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发挥了先行和重要的基础支撑作用。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地质勘查工作得到了较快发展。新一轮国土资源大调查成效显著,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了重要基础保障。

——基础地质调查与研究程度全面提高,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重要的基础数据。实现了中比例尺陆域区域地质调查全覆盖。获取了海量的区域地球物理和地球化学数据,为矿产开发、

农业、交通、水利、电力和城镇化建设等提供了有力的基础支撑。

——矿产勘查获得了丰富的资源储量，为国家经济建设提供了矿产资源保证。迄今，我国共发现矿产 171 种，探明储量的矿产 159 种，矿产地（点）20 多万处，已查明的矿产资源总量和 20 多种矿产的探明储量居世界前列。相继发现和勘查了一批大

专栏 1 “十五”期间主要地质勘查工作完成情况			
分 类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备 注
矿产勘查	石油	44.2 亿吨	探明地质储量
	天然气	2.6 万亿立方米	探明地质储量
	煤炭	1100 亿吨	查明资源储量
	铁（矿石量）	9.9 亿吨	查明资源储量
	铜	189 万吨	查明资源储量
	铝土矿（矿石量）	1.7 亿吨	查明资源储量
	锰（矿石量）	1.14 亿吨	查明资源储量
	铅锌	490 万吨	查明资源储量
	钨（WO ₃ ）	11.4 万吨	查明资源储量
	锡	21 万吨	查明资源储量
	钾盐（KCl）	2.2 亿吨	查明资源储量
	金	1197 吨	查明资源储量
	新发现重要金属矿产地	1490 个	
基础地质调查	1:25 万区域地质调查	360 万平方千米	中比例尺全覆盖
	1:5 万区域地质调查	4.3 万平方千米	
	1:20 万区域重力调查	39 万平方千米	
	1:100 万区域重力调查	103 万平方千米	
	1:20 万区域地球化学勘查	41 万平方千米	
	1:25 万多目标区域地球化学调查	79 万平方千米	
	1:25 万区域水文、环境地质调查	179 万平方千米	
	1:50 万区域环境地质调查	470 万平方千米	全覆盖
	航空物探	39 万测线千米	
	1:5 万航空摄影	1.6 万平方千米	
	1:100 万海洋区域地质调查	49 万平方千米	2 个试点图幅
地质灾害 地质环境调查	地质灾害调查	700 个县市	
	地面沉降调查	2 万平方千米	
	矿山环境调查	5.1 万平方千米	11.3 万个矿山
信息化 建设	全国大型地学基础数据库	15 个	
	数字化图文地质资料	1.6 万种	1.6TB

型油气田、煤田、金属和非金属矿产基地,为经济建设提供了矿产资源保障。地下水勘查为生生活用水提供了丰富的水资源。大洋海底多金属结核和我国管辖海域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取得重要进展。

——地质灾害调查、监测与预警工作成效显著,为预防和减轻地质灾害提供了重要基础。开展了 700 个县市地质灾害调查与区划,查明地质灾害隐患点 23 万余处。相继开展了国家级和省级地质灾害预报预警工作,初步建立重点地区地质灾害专业监测和群测群防的监测预警体系。三峡库区地质灾害专业监测网已建成运行。

——地质科技创新能力显著增强,为提升地球认知和探测能力提供了有力保障。建立并完善了地质科学学科体系,自主创新发展了一批重大地质科学理论和地质勘查技术方法,信息化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培养了大量优秀地质人才;建立完善了国家、省级地质资料管理体系和馆藏机构,社会化服务水平不断提高。

——地质勘查新体系初步形成,为地质工作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地质勘查管理体制改革取得积极进展,公益性与商业性地质工作分开运行协调发展的新局面初步形成,中央与地方分工协作的地质工作新体系初步建立。商业性矿产勘查市场机制逐步形成,矿业权市场日趋活跃,勘查投资趋于多元化,社会投资有较大增长。

（二）地质勘查工作面临机遇与挑战

我国城镇化和工业化进程加快，资源供需矛盾更加突出，环境压力不断增大；全球矿业形势步入全面复苏阶段，矿业市场活跃，资源跨国竞争日趋激烈。地质勘查工作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1.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需要可靠的矿产资源保障

我国能源及非能源重要矿产资源供需形势严峻。矿产勘查工作滞后，相当一批资源的可供性下降，可供开发的后备基地严重不足。石油对外依存度较高，石油、天然气供不应求的矛盾将长期存在。在我国 41 种主要非能源固体矿产中，近一半矿种查明资源储量不能保证 2020 年需求。特别是铁、锰、铜、钾盐等大宗矿产供需缺口近年持续扩大，后备储量严重不足，对外依存度高；曾经为经济建设做出重大贡献的一大批老矿山资源形势严峻，可采储量和矿石品位急剧下降。矿产资源供需矛盾突出，但我国石油、天然气、煤炭、煤层气、铀、铁、铜、铝、锰、铅、锌、镍、钨、锡、金等重要矿产，都有较大的资源潜力，特别是西部新区和中、东部隐伏矿床的勘查潜力巨大，迫切需要加强资源勘查。

2. 防灾减灾需要地质灾害地质环境调查与监测发挥更大作用

我国地质灾害和地质环境调查工作起步较晚，地质灾害预警能力有限，不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我国地质灾害种类多、

分布广,约 50%以上国土面积受滑坡、崩塌、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和地面沉降等地质灾害的影响。人为引发的地质灾害呈增长趋势,北方荒漠化、南方石漠化面积不断扩展,地质环境压力变大。地下水污染、土壤污染问题突显,迫切需要地质勘查工作发挥基础支撑作用。

3. 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开展高精度宽领域基础地质调查

我国基础地质调查工作程度总体较低,中比例尺区域地球物理和地球化学勘查尚有较多空白区,大比例尺基础地质调查工作程度更低,1:5 万区域地质调查仅完成我国陆域面积的 19%,远远不能满足需求。特别在重要经济区、重点成矿区(带)、重大地质问题区、重大工程建设区、重要城镇密集区、生态环境脆弱区等区域,急需系统开展多目标、多学科的区域地质、地球物理、地球化学和遥感地质等中大比例尺综合基础地质调查与数据更新,建立国家基础地质调查数据采集与更新机制。

4. 合理利用海洋资源及维护海洋权益需要加快海洋地质调查

我国拥有约 300 万平方千米管辖海域,至今尚未开展系统的海洋区域地质调查,海洋油气勘探尚处于初期阶段。我国海域具有较大的油气资源潜力和较为丰富的天然气水合物等资源前景,需要全面系统地开展我国海洋地质调查、重点海区的油气资源调查。这既是开发和利用我国海洋资源的必然要求,也是维护我国海洋权益的需要。

5 日益增长的社会需求要求提高地质资料服务水平

地质资料数字化程度低，开发利用程度不高。地质资料汇交难，地质资料的开发利用与服务远远不能满足社会公众对地质信息的需求。急需加强地质调查信息网络系统建设及地质资料信息、图书档案、地质知识普及等社会公益服务工作，以及对地质资料的提炼与加工，向社会提供丰富的地学产品与信息。

6. 地质工作健康发展需要提高地质勘查保障能力

地质勘查体制机制不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地质勘查工作缺乏统一规划、统筹协调和规范管理。地质勘查公共财政投入结构不够合理，公益性地质工作投入相对不足，基础性地质工作薄弱，对商业性矿产勘查支撑力度不强。地勘行业人才紧缺，公益性地质队伍结构不合理，野外地质工作待遇不高。商业性矿产勘查投资环境有待改善。原创性的地质理论与勘查技术不多，高新技术应用与开发不足，难以满足地质勘查现代化的需求。

二、指导思想、原则与目标

全国地质勘查工作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坚持以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为导向，把提高矿产资源保障程度放在突出地位，切实加强基础地质调查、矿产勘查和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等工作，为经济社会发展和构建和谐社会提供更加有力的基础支撑。根据上述指导思想确定以下基本原则和规划目标。

（一）基本原则

1. 统筹规划，适度超前。按照以人为本、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要求，统筹公益性地质调查与商业性地质勘查，统筹矿产勘查与环境地质调查，统筹中央与地方地质勘查工作，统筹各类规划区地质工作，统筹国内地勘事业发展与地勘领域对外开放，充分发挥地质勘查基础性先行性作用，提前 10 到 15 年规划部署地质勘查工作。

2. 遵循规律，合理布局。根据我国地质条件和资源分布特点，按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宏观布局要求，结合人口分布、国土利用、基础设施建设和城镇化格局，统筹地质勘查工作区域布局，引导商业性地质勘查工作的有序发展。

3. 突出重点，拓宽领域。立足于我国地质条件、资源基础、环境基础、工程基础，突出重要矿种和重点成矿区带的勘查工作，努力创造有宏观影响的大成果，不断提高地质勘查的精度、深度和广度。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积极拓宽地质勘查工作的服务与应用领域。

4. 创新科技，增强能力。实施“科技兴地”战略，加快地质勘查工作现代化步伐。突出重大地质理论问题研究，把地质区位优势变为科技创新优势。大力推进成矿理论和地质勘查技术发展，加快信息化建设，完善地质科技创新体系。推动科研与勘查的有机结合，发挥科技的支撑和引领作用。加强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注重创新基地建设。

5. 立足国内，扩大合作。利用“两种资源、两个市场”，充分挖掘国内资源潜力。加大矿产资源领域对外开放，适应经济全球化和资源全球化发展的需要，鼓励与国外企业合作开展境内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扶持、鼓励和引导有条件的企业“走出去”，提高矿产资源供给能力和保障程度。

6. 完善体制，理顺机制。健全中央和地方政府各负其责、相互协调的地质勘查管理体制。充分发挥各方面的积极性，促进地质勘查多渠道投入新机制的形成，完善商业性矿产勘查机制，注重发挥财政资金对社会资金的引导和拉动作用。

（二）规划目标

面向“十一五”及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实现新的找矿重大突破，全面提高地质调查工作程度，增强地质环境调查监测能力，完善地质勘查新体制，依靠科技创新，提升服务能力，拓宽服务领域，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支撑。

1. 2010 年规划目标

——矿产勘查获得重大突破，国内矿产资源供给能力有较大幅度提高。进一步调查评价重点成矿区带的矿产资源潜力。西部形成一批重要资源后备勘查开发基地；东、中部找矿潜力得到进一步挖掘，隐伏矿产、矿山深部与外围找矿勘查取得突破；力争取得 200 个以上危机矿山接替资源找矿突破，延长骨干矿山的服役年限；新增一批能源和非能源重要矿产资源储量，新发现约

10 个亿吨级油田和 8~10 个千亿方级气田,新发现和评价大型重要矿产地约 200 处。

专栏 2 矿产资源勘查主要指标		
矿种	预期查明资源/储量	备注
石油	45~50 亿吨	预期性 (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天然气	2.5~2.8 万亿立方米	预期性 (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煤炭	基础储量 1100~1300 亿吨(提高级别)	预期性
	资源量 3500~4000 亿吨	预期性
铀		预期性
煤层气	3000 亿立方米	预期性
油页岩	油页岩 200 亿吨(或页岩油 10 亿吨)	预期性
油砂	油砂油 5000 万吨	预期性
铁	50 亿吨(矿石)	预期性
铜	1000 万吨	预期性
铝土矿	2 亿吨(矿石)	预期性
铅锌	2500 万吨	预期性
锰	1 亿吨(矿石)	预期性
钨	50 万吨(WO ₃)	预期性
锡	50 万吨	预期性
镍	50 万吨	预期性
钾盐	2 亿吨(折算为 KCl)	预期性
金	1500 吨	预期性
钼	50 万吨	预期性
磷	5 亿吨(P ₂ O ₅)	预期性

——基础地质调查工作程度显著提高,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可靠的地质信息。中比例尺区域性基础地质调查工作程度大幅度提高,在国家重要经济区、重点成矿区带和重大地质问题区开展 1:5 万区域地质调查,完成陆域国土面积的 25%。基本完成重点成矿区带的中比例尺区域地球化学调查和区域地球物理调查;在重要经济区完成一批中、大比例尺区域性基础地质调查和区域

水文地质环境地质调查；更新一批国家基础地质图件，基本形成国家基础地质调查数据采集与更新机制。

专栏 3 基础地质调查主要任务指标	
工作名称	部署工作量
1. 区域地质调查	1:5 万区域地质调查（包括区域矿产调查）55 万平方千米； 1:25 万区调修测 150 万平方千米。
2. 区域地球物理勘查	1:20 万区域重力调查 100 万平方千米； 1:20 万航空物探 80 万测线千米； 1:5 万航空物探综合调查 45 万测线千米。
3. 区域地球化学勘查	1:20 万区域化探 100 万平方千米； 1:25 万多目标区域地球化学调查 100 万平方千米。
4. 区域水文地质调查	1:5 万水文地质调查 50 万平方千米； 1:25 万区域水文地质及环境问题调查 50 万平方千米。
5. 区域遥感地质调查	1:25 万区域地质环境遥感调查与监测 220 万平方千米； 1:10 万区域地质环境遥感调查与监测 80 万平方千米； 1:10 万地质矿产遥感地质调查 170 万平方千米； 1:5 万高精度航空遥感调查 30 万平方千米； 1:5 万矿产资源开发多目标遥感调查与监测 50 万平方千米。
6. 海洋地质调查	1:100 万海洋区域地质调查 6 幅，调查面积 112 万平方千米； 1:25 万海洋区域地质调查 2 幅，调查面积 3 万平方千米； 中大比例尺近海环境地质调查 27 万平方千米。

——海洋地质调查工作取得重大进展，为维护国家权益和利用海洋资源提供科学依据。完成我国管辖海域 50 % 面积的 1 : 100 万海洋区域地质调查；在重点海域，开展 1 : 25 万海洋区域地质调查；取得一批沿海重要经济区海岸带综合地质调查与监测、近海环境地质调查与评价成果。海洋油气资源、天然气水合物等重要矿产调查取得一批重大成果。

——地质环境与地质灾害调查监测能力显著增强，减灾防灾与地质环境保护水平明显提高。完成黄淮海平原、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等东部重点地区地下水污染环境调查；建立全国地下

水监测网络体系,实现对重点地区地下水的有效监测;完成 100 万平方千米 1:5 万—1:20 万地质灾害调查与风险区划,基本建成地质灾害重点地区专业监测系统和易发区群测群防监测体系;完成国家重大工程建设区、330 个地级以上重点城市以及重点海岸带和重点岩溶石山地区大中比例尺环境地质调查评价。完成一批重点矿山地质环境调查与监测,完成 138 个地质遗产地 1:5 万调查评价 5 万平方千米。

专栏 4 水文地质环境地质灾害地质主要任务指标	
工作名称	任务指标
1. 地下水污染环境调查	1:25 万地下水污染环境调查 70 万平方千米; 1:5 万地下水污染环境调查 10 万平方千米
2. 地质灾害调查	1:5 万~1:20 万地质灾害调查与风险区划 100 万平方千米
3. 地质环境调查	1:5 万环境地质调查 60 万平方千米
4. 地面沉降调查监测	调查监测面积 40 万平方千米
5. 矿山地质环境调查与监测	1:5 万调查 10 万平方千米;遥感监测面积 120 万平方千米
6. 地质遗迹调查评价	138 个地质遗产地调查评价 1:5 万调查 5 万平方千米

——地质科技创新能力全面增强,支撑与服务水平大幅度提高。在地质勘查和重点科学研究领域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主要地质技术装备基本实现现代化;地质勘查信息化程度全面提高,基本实现地质调查主流程信息化,地质资料数字化程度大幅度提高;建成国家级的地质资料数据中心,实现地质资料数据和成果的社会共享。

专栏 5 地质资料开发利用主要任务指标	
工作名称	任务指标
地质资料数据库建设	64000 档（种）图文地质资料数字化； 2000 幅 1:5 万区域地质调查成果空间数据库建设； 5000 万米钻孔资料数字化和数据库建设。
实物地质资料库建设	收集岩矿芯 8 万延米，完成岩矿芯图像数据库建设； 收集标本等 5 万件。
地质资料数据中心建设	完成数据处理中心和研发中心建设； 开发具有交换、共享与服务功能的地质信息系统； 建成地质资料公共服务电子网络。

2. 2020 年远景目标

——能源与非能源重要矿产资源可供性进一步提高，国内矿产资源安全保障能力全面加强。探明一批紧缺大宗矿产大型矿产地，东、中部地区深部矿产勘查取得突破；基本实现西部地区能源与重要矿产勘查开发基地的战略接替，为国家资源安全提供重要保障。

——基础地质调查工作程度全面提高，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基础支撑的能力大幅度提升。完善国家基础地质调查更新机制，中、大比例尺区域性基础地质调查大幅度推进，1:5 万区域地质调查覆盖率达到我国陆域面积的 40%，基本实现陆域中比例尺区域地质图件的更新。建立全国重要深部地质综合剖面。

——海洋地质调查工作程度大幅度提高，为利用海洋资源和维护国家权益提供有力保障。我国管辖海域 1:100 万区域地质调查实现全覆盖，重点海域的 1:25 万区域地质调查和重点海岸带及近海环境地质调查以及重点海域矿产资源调查基本完成。

——基本掌握我国地质环境状况，减灾防灾与地质环境保护

水平大幅度增强。基本查清地质灾害分布状况与危害程度,形成较为系统的地质灾害和地质环境监测网,预警、减灾和防灾能力进一步增强。

——地质工作领域进一步拓展,社会公共服务能力得到全方位改善。地质工作更加紧密与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服务于农业发展、城市建设、生态建设和国土综合整治等领域的地质调查工作得到快速发展,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

——健全地质资料管理和服务新机制,地质资料深度开发能力进一步增强。全面实现地质资料数字化和地质调查主流程信息化,地质资料社会化利用和服务水平大幅度提高。

——地质勘查科技水平明显提升,创新机制进一步完善。建立符合地质科技发展规律的地质科学理论技术创新体系,重大地质勘查技术取得突破,科技对勘查的支撑和引领作用明显提高。

三、总体布局

以我国地质特点与资源禀赋条件为基础,根据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统筹区域布局,全面部署、正确引导、突出重点地开展全国地质勘查工作。

(一) 区域布局

1. 西部地区

贯彻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根据加强西部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发展特色优势产业的需求,全面提高地质工作

程度。加快西部重要矿产资源接替区勘查，为重要资源开发基地建设提供资源保障。加强塔里木、准噶尔、柴达木、鄂尔多斯、四川等盆地油气、煤炭等能源矿产勘查，开展铀矿资源勘查。加强雅鲁藏布江、西南三江、天山－北山等重点成矿区带资源远景调查和潜力评价。开展青藏铁路沿线地区综合调查。加强西南山区突发性地质灾害调查与监测和岩溶石山地区水文地质环境地质调查，开展西北干旱地区和西南红层缺水地区找水工作，推进西北荒漠化地区环境地质调查。

2. 东北地区

根据国家振兴东北地区老工业基地的战略方针，服务于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支持资源枯竭型城市经济转型。加强大庆油田外围及海拉尔等地区的油气勘查；开展危机矿山接替资源勘查和深部地质找矿。加强油气、煤炭等能源矿产资源勘查，充分挖掘松辽盆地等油气资源潜力。加强大兴安岭成矿带及西部邻区重要矿产勘查，开展油页岩等非常规能源调查评价与勘查，巩固东北老工业基地的资源基础。着力开展矿山环境地质和松嫩平原等重点地区环境地质调查，促进环境保护和治理。

3. 中部地区

根据国家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要求，围绕推动工业化和城镇化建设、巩固和发展高效农业，开展基础地质和地质环境调查及重要矿产资源勘查。加强国家大型煤炭基地的煤炭资源勘查，开展江西、湖南等地区南方硬岩型铀矿资源勘查，加强南岭、长

江中下游、湘西－鄂西、东秦岭等重要有色金属成矿区带的勘查，尽快探明一批新的矿产地，重视危机矿山和深部找矿工作；推进粮食主产区多目标区域地球化学调查，加强地质灾害易发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与风险区划。

4. 东部地区

按照国家鼓励东部地区率先发展战略，围绕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与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满足服务于城市群和重要经济区建设的要求，加强基础地质、水文地质和环境地质综合调查，开展长江三角洲与华北平原地面沉降监测、平原区地下水污染环境调查和东南沿海地质灾害调查监测。加强隐伏矿床和深部找矿工作，深化渤海湾盆地油气资源勘查，加快国家大型煤炭基地普查和必要的详查，开展武夷山成矿带和东部地区优质高效非金属矿产的勘查。

5. 海域

根据维护国家海洋权益、开发海洋资源、保护海洋生态环境的要求，加快提高海洋基础地质调查程度。加快开展我国管辖范围内的渤海、黄海、东海、南海等海域的石油天然气勘查，加强天然气水合物的勘查和非能源矿产调查。加速推进 1:100 万海洋区域地质调查，开展重点地区中比例尺海洋地质调查，着力开展海岸带综合地质调查与监测和近海环境地质调查。积极参与国际海洋调查计划，开展国际海底矿产资源勘查评价。

（二）统筹工作布局

1. 统筹面向资源与环境的地质勘查

突出重要矿种、重点成矿区带矿产勘查。以石油、天然气、煤炭、铀、煤层气和铁、铜、铝、铅、锌、锰、镍、钨、锡、钾盐、金等 16 个重要矿产为重点，加强 11 个主要含油气盆地和新区新领域油气资源勘查、13 个大型煤炭基地资源勘查和 16 个重点成矿区带的重要矿产勘查。全面推行各类共伴生矿产的综合勘查与综合评价，特别是加强煤炭和煤层气综合勘查，鼓励油、盐兼探。

提高基础地质调查工作程度。重点围绕国家重要经济区、重点成矿区带、重大地质问题区，开展 1：5 万区域地质调查和中比例尺区域物探、化探、遥感调查。加快海洋区域地质调查。积极拓宽基础地质服务与应用领域。

强化地质灾害、地质环境和水文地质调查与监测。围绕维护公众生命财产和国家经济建设安全，加强人口密集区、重大工程区、重要经济区海岸带及近海和重要矿区的环境地质和地质灾害调查，完善地下水监测网络；进一步加强地下水过量开采及污染调查，促进自然环境的改善、人与自然的和谐。

专栏 6 矿产勘查重点工作部署区	
11 个含油气盆地	渤海湾、松辽、塔里木、鄂尔多斯、准噶尔、柴达木、四川、珠江口、东海、莺歌海、琼东南
13 个国家大型煤炭基地	神东、陕北、晋北、晋东、晋中、鲁西、两淮、冀中、河南、蒙东、黄陇、云贵、宁东
16 个重点成矿区带	西南三江、雅鲁藏布江、天山、南岭、大兴安岭、阿尔泰、秦岭、川滇黔相邻区、昆仑—阿尔金、北山、武夷、湘西—鄂西、豫西、辽东—吉南、晋冀、长江中下游

2. 统筹公益性和商业性地质勘查工作

政府出资开展的公益性地质工作,为管理决策和规划提供科学依据,为全社会和公众提供地质信息公共产品和服务,降低商业性矿产勘查风险。国家有计划地安排小于 1:5 万(含)比例尺的面积性基础地质调查和环境地质综合调查、地质灾害调查监测、矿产资源潜力评价和远景调查与勘查示范、重大地质问题专项调查、地质科学技术研究、地质资料开发利用和服务等公益性地质工作。

专栏 7 公益性地质工作的主要内容	
专业领域	工作内容
基础地质调查	区域地质、区域地球物理、区域地球化学、区域遥感地质、海洋地质、国际大洋地质与极地地质等
矿产资源调查评价	区域矿产资源远景调查评价和勘查示范、矿产资源潜力评价和区划、矿产资源可供性研究等
地质环境与地质灾害调查监测	区域环境地质调查、重点地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区域水文地质调查、地质环境监测、区域工程地质基础调查等
地质科技	重大基础地质问题研究、区域成矿规律与成矿理论研究、找矿方法与勘查技术研究、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研究、水文地质和环境地质理论方法研究、分析测试方法技术研究等
地质资料开发利用服务	国家地质资料数据中心建设、地质资料信息共享平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地质资料研究开发等

国家建立地质勘查基金,着重用于能源、铁、铜、铝、铅、锌、镍等重要矿种和重点成矿区带的预查、普查等前期勘查,部署煤炭国家规划矿区的普查和必要的详查。通过加大重要矿产资源前期勘查力度,降低商业性矿产勘查风险,带动和引导社会资金投入,建立矿产资源勘查投入良性循环机制。

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充分调动社会的积极性,形成多渠道投入地质勘查的机制。国家鼓励各种社会资本开

展地质勘查，对可以由企业投资的商业性地质勘查项目，政府原则上不再出资，运用政策调控，改善市场环境，引导和鼓励商业性矿产勘查。鼓励国有矿山企业、国有地勘单位和多种所有制企业通过资本运作，积极开展商业性矿产勘查。

3. 统筹中央和地方政府地质勘查工作

建立中央和地方政府地质勘查工作的协调机制。中央与地方政府各负其责、相互协调。中央政府以国家需求为导向，明确地质勘查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统筹布局。地方政府要在全国家地质勘查规划指导下，结合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合理安排地质勘查工作。积极探索中央和地方联合开展公益性地质工作的有效途径。

中央政府主要负责全国能源和其他重要矿产资源远景调查与潜力评价，以及全国性、跨区域、海域基础地质和环境地质综合调查、重大地质问题专项调查和矿产资源战略勘查。继续做好国土资源大调查，为社会公众提供公益性地质调查成果。省级政府主要负责为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基础地质、矿产地质和环境、地质灾害调查，为商业性地质勘查提供信息。

建立和完善中央和省级地质勘查基金协调运行机制。中央地质勘查基金注重在全国性、跨区域的重点成矿区带，实施重要矿种的前期勘查工作，突出支持影响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的重要大宗、紧缺矿产，以及保障国家资源安全与资源储备的重要矿产资源勘查。充分利用矿产资源区划和矿产资源潜力评价成果，划定

具有找矿潜力的重点勘查区,推进区内的整体勘查。省级地质勘查基金注重在区域的重点成矿区带,突出区域优势矿产和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有重要影响的矿产资源前期勘查工作。

中央和地方地质勘查基金可按照“自上而下”的方式实施联合勘查,集中资金实施快速整体勘查,以期尽快取得有宏观影响的勘查成果。

4. 统筹各类矿产勘查规划区的地质工作

以能源矿产和非能源重要矿产资源为重点,在具有较大资源潜力远景的地区划定重点调查评价规划区;对经初步评价并有较大勘查潜力的能源矿产和铁、铜、铝、铅、锌等非能源重要矿产的勘查靶区,设立重点矿产资源勘查规划区。积极推进规划区矿产资源的整体勘查和开发,加大国土资源大调查在重点调查评价规划区和地质勘查基金在重点勘查规划区的投入力度,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在重点勘查规划区开展商业性矿产资源勘查工作,加快矿产资源勘查进度,为国家能源与原材料接替资源基地建设提

专栏 8 矿产资源勘查规划区	
重点调查评价规划区	工作程度总体较低,成矿条件有利,有资源潜力的区域,相当于 IV 级成矿区带。主要通过部署国土资源大调查,提高地质调查工作程度,圈定矿化异常,发现新的找矿靶区和矿产地,拉动后续矿产资源勘查。
重点勘查规划区	<p>成矿条件有利、有一定的勘查评价基础,找矿前景良好的勘查区,相当于矿田或 V 级成矿区带。设置 A、B 两类规划区。加强统一规划部署,加大地勘资金对前期风险勘查的投入,拉动商业性勘查。鼓励社会等多元投资开展勘查。</p> <p>A 类区:勘查工作程度较高、勘查潜力大、有一定勘查风险的地区。加强统一规划,鼓励多元勘查投资;国家煤炭规划矿区,通过中央地质勘查基金安排,开展煤炭资源的普查和必要的详查;</p> <p>B 类区:勘查潜力大或较大,但外部条件等因素较差的地区,或勘查风险较大、商业性矿产资源勘查投资不活跃的地区。加强中央地质勘查基金投入,为后续勘查降低风险。加快形成一批国家后备勘查开发基地。</p>

供基础保障。通过加强地勘基金对重点勘查规划区的前期勘查，引导和拉动商业性矿产资源勘查。

继续依托大中型资源生产基地，在找矿潜力大、市场需求好的大中型危机矿山深部和外围，应用新理论、新技术和新方法，加强接替资源勘查工作，增加资源储量。

对国家规定的保护性开采特定矿种和总量限制矿种的矿产地实行限制勘查；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划，对依法设立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国家风景名胜区、国家森林公园、国家地质公园以及重要城镇、重要铁路公路沿线、重大基础设施、重要水源地、地质灾害危险区等区域，限制或禁止矿产资源勘查。

5. 统筹境内外矿产资源勘查

立足国内，加强包括石油、天然气、煤炭、煤层气、铀、铁、铜、铝、锰、铅、锌、镍、钨、锡、金等资源勘查力度，加强对煤炭、钨、稀土等矿产的宏观调控，提高国内矿产资源保障和调控能力。鼓励外商投资国内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积极引进国外资本、先进技术和经验。

研究和搭建包括政策、金融、信息服务、运行体制等实施全球资源战略的保障机制，建设全球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投资信息服务系统。扩大地质领域国际合作，通过填图编图、数据库建设、资源潜力评价等双边或多边合作，开展周边国家成矿地质条件对比研究；与非洲、南美洲重点国家或地区合作开展重点区域地质填图、地球化学填图、矿产地数据库建设、资源潜力评价等。

四、能源矿产勘查

(一) 油气资源勘查

按照“深化东（中）部、发展西部、加快海域、开辟新区、拓展海外”的方针，重点加强渤海湾、松辽、塔里木等 11 个主要含油气盆地的地质勘查。进一步深化成熟勘探区块的精细勘探，加强老油气区的新领域深度挖潜。加大东部盆地滩海、深层、富油凹陷隐蔽油气藏、中西部盆地前陆冲断带或拗陷带、海相领域大型古隆起和古斜坡、海洋深水领域等重要油气潜力区的勘查力度，发现一批大中型油气田，为石油稳定增产、天然气产量快速增长提供资源保障；加快西部和近海油气勘查，确保我国油气资源战略接替。

加强含油气盆地基础地质调查研究，重视区域地质资料深度开发利用，为寻找新的油气田奠定基础。重点加强跨区块、主要含油气盆地、低勘探程度、勘探难度大地区的区域性基础地质调查，指导油气勘探；积极开展陆地新区、新领域、新层系和重点海域油气资源基础地质调查与远景评价，开拓油气勘查新领域。加强油气资源勘查战略选区研究，提出油气资源勘查方向，对重点选区进行调查评价，形成一批后备资源基地。开展油气新区勘查示范，在青藏高原羌塘盆地、南方海相重点潜力区实施科探井工程；与周边国家合作在南沙海域曾母、北康和中建南盆地开展风险勘查。

继续开展全国油气资源动态评价，深入了解全国油气资源潜力；建立全国油气资源动态评价系统。

开展油气地质理论与勘查技术研究。重点加强对海相油气、叠合盆地、前陆盆地、隐蔽油气藏、碳酸盐岩油气藏的基础地质理论研究，强化三维地震技术的应用、深层油气藏地震剖面 and 综

专栏 9 石油天然气勘查规划区	
油气调查评价区 (新区新领域)	松辽盆地外围断陷盆地群、华北地区主要盆地前古近系地层分布区、西北地区主要盆地中生界—古生界地层分布区（塔里木盆地塔东坳陷、准噶尔盆地昌吉凹陷、柴达木盆地石炭系地层）、南方地区海相地层分布区（四川盆地北部、米苍山—大巴山地区、东秦岭—大别造山带两侧推覆带地区、川东南—黔北、渝东—湘鄂西、黔南—桂中坳陷、江汉平原深部地层、下扬子地区深部地层）、青藏高原盆地群、河西走廊盆地群、北山盆地群及银额盆地、南海北部深水地区、南黄海、东海陆架盆地西部和东南部海域。
油气重点勘查区	渤海湾盆地滩海地区、富油凹陷；松辽盆地大庆油田外围地区、盆地北部深部地层分布区及盆地南部地区；鄂尔多斯盆地陕北、西部等地区；塔里木盆地塔北、塔中、巴楚等地区，麦盖提、孔雀河等地区，以及库车坳陷和塔西南坳陷；准噶尔盆地南部地区、中央坳陷、西部隆起；柴达木盆地西部坳陷、北部地区和东部坳陷；四川盆地的川东、川北、川中的深部地层、鄂西渝东、川西坳陷中部地区；东海西湖凹陷；珠江口盆地和琼东南盆地的深水地区。

合地球物理研究，开展岩性地层油气藏勘查开发技术、提高低渗透油田与高含水老油田和稠油油田采收率技术、深水油气勘查技术、天然气水合物勘探开发技术、深水钻井平台技术、高原高寒地区油气资源勘查开发技术等的研发和攻关。

（二）煤炭和煤层气资源勘查

加快国家大型煤炭基地资源勘查进程。在神东、陕北、晋北等 13 个大型煤炭基地，以优质动力煤和炼焦煤为重点，加快预查、普查，开展必要的详查，为大型煤炭基地规划建设提供地质依据。

加强具备找煤条件的南方缺煤省区、西部边远地区的煤炭资

源预查、普查和必要的详查,提供一批新的后备资源基地,增强煤炭供给能力。加强西部地区煤炭资源远景区、中东部地区深部煤炭资源远景区的调查评价,重点开展鄂尔多斯盆地、吐哈盆地、海拉尔-二连含煤区、苏鲁豫皖接壤区等煤炭资源远景调查与潜力评价,提供一批新的勘查后备选区。

专栏 10 煤炭和煤层气勘查规划区	
煤炭调查评价区	鄂尔多斯盆地(陕蒙)、吐哈盆地、内蒙古海拉尔-二连含煤区、苏鲁豫皖重点矿区外围深部、新疆南部库-拜含煤区、青藏铁路沿线(柴达木盆地东北缘含煤区、唐古拉含煤区、安多县土门含煤带)、阿拉善含煤区、东北地区中西部含煤区、通辽含煤区、南方闽赣湘渝、长江上游地区等煤炭资源远景区。
煤炭重点勘查区	东胜、准格尔、榆横、潞安、河保偏、霍州、大同、乡宁、淮北、登封、郑州、平顶山、邯郸邢台、黄河北、鸡西、双鸭山、晋城、阳泉、淮南、鹤岗、古叙、黔北、盘县、恩洪庆云、巨野、织纳、神府新民、榆神、渭北、彬长、沁源、古交、柳林、灵武鸳鸯湖、枣滕、乌鲁木齐等国家级规划矿区;西部边远地区—吐哈盆地:艾丁湖煤矿区、沙尔湖煤矿勘查区、野马泉煤矿区;柴达木盆地北缘:滩间山—鱼卡、绿草山—大煤沟;唐古拉聚煤区:乌丽、扎曲地区;南方—萍乡煤田;湘中黄丰桥—兰村煤矿田、闽西北含煤区的永定、龙岩、漳平、永安、大田等煤田。
煤层气调查区	大同、焦作、黔西滇东、晋城、宁武、抚顺、红阳、二连霍林河周缘、淮南、伊犁等较有利区带

开展全国煤炭资源潜力评价,进一步摸清煤炭资源家底;开展全国煤层气资源评价。

开展大同、焦作、黔西滇东等含气区带的煤层气资源调查与潜力评价工作;开展沁水盆地、鄂尔多斯盆地东缘及南缘、宁武、安阳-鹤壁、松藻等区域煤层气地质勘查;开展沁水盆地、鄂尔多斯盆地东缘及南缘和沈北等地区煤层气开发示范研究,促进煤层气工业发展。

加强煤炭和煤层气资源的综合勘查综合评价。国家煤炭基地与国家规划矿区内的煤炭和煤层气勘查开发必须符合矿产资源规划。按照“综合勘查”和“先采气,后采煤”的原则,规范煤

炭与煤层气的勘查开发。对煤层中吨煤瓦斯含量高于国家规定标准的大、中型煤炭矿产地，应提交煤炭和煤层气综合勘查报告。

加强对商业性煤炭地质勘查的规范和引导。加快 13 个大型煤炭基地地质勘查和现代化建设，培育大型煤炭企业和企业集团，促进中小型煤矿重组联合改造。加强煤炭国家规划矿区以及其他煤炭资源集中区的普查和必要的详查，根据规划科学设置探矿权。

（三）其他能源矿产勘查

加强全国铀矿资源调查和潜力评价，提高工作程度。加快探明一批新的矿产地，为核电建设快速发展提供资源保障。北方主攻重要盆地地浸砂岩型铀矿，南方主攻硬岩型铀矿，加强西部边远地区铀资源调查评价。

开展松嫩、鄂尔多斯、准噶尔等全国重点含矿区及盆地的油页岩资源调查与潜力评价，优选油页岩富集靶区进行勘查；开展准噶尔、松辽、四川等盆地油砂资源调查与潜力评价，优选重点远景区进行勘查。

在南海等具备成藏条件的深水区开展天然气水合物远景调查评价工作。

积极探索页岩气、生物气、水溶气等其它类型油气资源，拓展油气资源勘查领域。以南方富含有机质泥页岩分布区为重点，开展页岩气资源基础调查和研究，评价页岩气资源潜力，推动页岩气开发利用；开展东部中新生代沉积区的浅层生物气基础调查

研究, 积极开发利用生物气资源; 开展河西走廊及以北干旱地区水溶气调查, 探索水溶气综合利用途径。

开展地热资源评价和区划。开展全国地热资源远景调查评价, 促进地热资源勘查。选择重要资源潜力区, 开展浅层地热能勘查与开发示范。探索干热岩资源勘查开发利用技术。

专栏 11 其他能源矿产重点调查评价区	
矿种	重点调查评价区
铀	塔里木、准噶尔、柴达木、焉耆、昭苏、白银—喜集水、雅布赖、敦煌、酒泉、巴音戈壁、布尔津、巴丹吉林、六盘山、鄂尔多斯、商都、二连—海拉尔、松辽、三江、四川、滇西、西藏等盆地、成矿远景区、找矿空白区和工作程度极低地区
油页岩	松嫩含矿区、鄂尔多斯盆地、准噶尔盆地、依兰—舒兰含矿区、抚顺-密山含矿区、三江东部拗陷油页岩含矿区、内蒙古乌拉特后旗、豫西南凹陷区、豫中东濮凹陷、广东茂名盆地、羌塘盆地、伦坡拉盆地、百色—田东盆地、宁明—上思盆地
油砂	准噶尔、松辽、四川、柴达木、塔里木、鄂尔多斯、二连等盆地
页岩气	四川盆地及雪峰山以西地区、滇黔桂、长江中下游、华南中小型页岩盆地
生物气	三江平原、黄河、长江三角洲等第四纪厚层沉积区, 松辽、渤海湾等含油气盆地浅层, 洞庭等中小型沉积盆地浅层
水溶气	河西走廊盆地群、贺兰-银根盆地群、北山盆地群、陆上主要含油气盆地
地热	苏北盆地、南襄—江汉盆地、苏鲁山地、河套盆地、太行山地区的断陷盆地

五、非能源重要矿产勘查

以国内急缺的重要矿产资源和部分优势矿产资源为主攻矿种, 加强重点成矿区带的矿产资源远景调查, 合理部署矿产勘查, 加快找矿重大突破, 形成一批重要矿产资源接续基地。

(一) 重要矿产资源远景调查评价

以铁、铜、铝、铅、锌、锰、镍、钨、锡、金等为重要矿种, 以雅鲁藏布江、西南三江、天山、南岭、大兴安岭等 16 个重点成矿区带为重点区域, 开展矿产资源远景调查和区域矿产调查评价, 基本查明重点成矿区带的矿产资源分布规律, 提交一批找矿

远景区。

加强西部重点成矿区带资源远景调查评价，加快提高资源调查工作程度。开展中、东部地区重点成矿区带中深部隐伏矿产的预测和评价。采用新技术和新方法，圈定一批找矿靶区，评价重要矿产的资源潜力。继续开展铬、金刚石等其他重要非能源矿产资源潜力评价工作。加强重要矿产资源远景区的整体评价，促进资源规模开发。

（二）重要矿产资源勘查

加强铁、铜、铝、铅、锌、锰、镍、钨、锡、钾盐、金等矿产勘查，加强预查和普查等前期勘查工作。通过提高矿产资源勘查程度，降低商业性勘查风险，引导商业性矿产勘查方向，促进矿业市场的发展。

以西南三江、雅鲁藏布江、天山、南岭、大兴安岭等 16 个重点成矿区带以及铁、锰、铝、钾盐等其他成矿远景区为重点，优选重点区域开展预查、普查工作。西部地区以寻找大型、超大型矿床为目标，力争实现找矿重大突破，提交一批可供进一步详查的大型、超大型矿产地；中、东部地区主要开展隐伏与深部矿床找矿工作，评价资源潜力，力争在长江中下游等重点成矿区带取得重大进展，为矿业基地提供接替资源保障。

通过加强重要矿产前期勘查，新发现并评价矿产地 1000 处以上，其中提交大型规模以上后备勘查基地 120 处以上，初步查明 5 处以上超大型矿床，形成 30 处以上可供国家规划和建设的

大型原材料基地。

发展航空物探、高光谱遥感技术,推广应用轻便物探、深穿透地球化学、轻便钻探技术装备。对共伴生矿产实行综合勘查和综合评价。加强重要矿产资源综合开发利用技术研究,重点开展难利用铁矿选冶技术、低品位铜及铅锌矿选冶技术、一水型铝土矿低成本选冶加工技术、高硫高砷高碳难选冶金矿选冶技术、中低品位磷矿选矿技术、共伴生矿有用组分分离技术等矿产综合利用技术研究,开展西部富锂、硼、钾的盐湖资源综合评价及利用开发技术研究。

(三) 全国重要矿产资源潜力评价和利用现状调查

以铁、铜、铝、铅、锌、锰、镍、钨、锡、钾盐、金、银、铬、稀土、磷、硫铁矿、钼、锑、重晶石、萤石、锂等矿种为主要对象,全面评估找矿潜力,开展我国重要矿产资源总量预测评价,基本摸清全国矿产资源潜力及其空间分布。

系统调查我国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状况,全面掌握矿业权登记现状,调查核实保有储量,科学评估尚未利用以及低品位难选冶资源的潜力。

综合集成已查明和待查明资源潜力,结合开发利用状况,开展全国矿产资源区划,为矿产资源规划、管理、保护和合理利用提供支撑。

六、矿山地质工作

（一）危机矿山接替资源勘查

以铀、铜、铁、铝、铅、锌等矿种为重点，兼顾具有国际市场竞争力的优势矿种，在重要原材料和固体能源大中型矿山地区开展有资源潜力的危机矿山接替资源勘查，延长矿山服务年限，提高矿山经济效益，促进矿山可持续发展。

重点开展煤炭、铀、铜、铁、铝、锰、铅、锌、钨、锡、镍、钼、锑、金、磷、优质高岭土、纤维石膏以及对地方经济发展有重大影响的危机矿山接替资源潜力评价，优先安排成矿地质条件有利、找矿潜力大和市场需求量大的大中型危机矿山的勘查评价工作。开展矿区深部及外围的综合研究与矿产预测，确定最佳找矿目标。加强矿区深部勘查，扩大矿山近期可采储量；开展矿山近外围找矿，扩大地质储量；在 200 个以上危机矿山取得接替资源找矿突破，为矿山的发展提供后备资源。

加快中、大比例尺矿产预测技术、大深度高精度地球物理勘查技术、精细地球化学定量探测技术和深部钻探技术等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注重综合评价，提高资源综合勘查水平。

（二）矿山生产勘探

矿山企业要按照科学开发和合理利用资源的要求，做好矿山（块段）开发前的查明资源储量级别提高工作，科学规划和设计矿山服务年限，提高资源开发利用的总体效益。

加强矿山生产过程中的补充勘探。鼓励矿山在现有的矿区范

围内加强矿产勘查,扩大资源储量;重视生产矿山探边摸底工作,开展矿区深部和外围找矿。鼓励矿山企业利用先进技术方法,寻找后备接替资源。

建立推进矿山企业自主投资开展接替资源勘查新机制。鼓励企业自主吸纳社会资金从事矿山地质勘查,逐步形成市场需求、矿业开发与矿产勘查互动的良性循环机制。鼓励有条件的大中型矿山企业联合地勘单位提前准备接替资源。

建立矿山耗竭资源储量和剩余资源储量的动态跟踪和利用情况的监督管理体制,做好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监测、资源损失贫化管理工作。矿山企业要建立矿产资源储量台帐,采矿权人按统一要求报送矿山矿产资源储量年度报告,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要建立矿产资源储量档案,依照法定程序对资源储量进行登记、核销、统计和通报,建立大中型生产矿山储量管理信息系统。

加强对开采矿山的水文地质、环境地质调查和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对水文地质条件复杂的矿区,进行水文地质补充性勘查,实时监测地下水动态和矿坑涌水量,提出矿坑水防治利用的对策措施。

(三) 共伴生矿和尾矿综合评价与勘查

加强矿山开发过程中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的引进与开发,支持低品位难选冶铁、锰、铜矿和共伴生镍、铬等及新类型矿产的评价与开发技术研究,促进铁、锰、铜、铝、磷等大宗紧缺矿产资源共伴生矿与贫矿的综合开发利用,制定矿产资源高

效利用的强制性国家标准和产业技术政策，推广实用的资源综合勘查、综合评价、利用技术和方法。

开展尾矿资源调查，深化节能减排，鼓励矿山开展尾矿资源综合利用，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益。

（四）矿山关闭阶段地质工作

矿山企业按照法律法规，搞好矿山关闭和复垦阶段的地质工作。加强闭坑前后的矿山地质环境调查，制定矿山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方案，履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责任机制。矿山在开采活动结束前，加强闭坑地质工作，提交闭坑地质报告。

中央和地方政府开展对责任人已经灭失的废弃矿山、闭坑矿山的矿山环境地质调查，重点调查环境问题严重、影响程度深、影响范围广的矿山，进行矿山地质环境现状评价，提出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整治对策建议。

七、基础地质调查

（一）区域地质调查

加强大比例尺区域地质综合调查。在重点成矿区带、重要经济区和重大地质问题区等重要区域，开展 1：5 万区域地质调查，加强有针对性的综合调查，建立基础地质数据库，提高基础地质工作程度，提供区域基础地质数据、区域地质矿产背景和区域地质环境资料。在重点成矿区带，加强区域地质矿产调查，开展区域地质填图与成矿地质条件的调查研究，为矿产勘查提供基础资

专栏 12 基础地质调查主要部署区域	
工作名称	主要部署区域
区域地质调查	<p>重点成矿区带: 西南三江、雅鲁藏布江、昆仑-阿尔金、大兴安岭、秦岭、南岭等 16 个重点成矿区带;</p> <p>重要经济区: 环渤海经济区、东北老工业经济区、东部沿海和长江三角洲经济区、南部沿海和珠江三角洲经济区、黄河中游经济区、长江中游经济区、川渝经济区、东南亚经济圈滇桂经济区、亚欧大陆桥甘新经济区、青藏铁路沿线经济区;</p> <p>重大地质问题区域: 秦祁昆中央造山带、青藏高原及周缘重要构造带、天山-兴蒙构造结合带等、冀东-辽西热河生物群盆地等重要古生物化石产地、重要地层剖面及重要地质遗迹等地区</p>
区域地球物理勘查	<p>1:20 万区域重力调查: 西南三江、雅鲁藏布江、天山、南岭、大兴安岭、昆仑—阿尔金、北山、秦岭、川滇黔相邻地区、晋冀铁矿、湘西—鄂西和辽东—吉南等 12 个重点成矿区带及周缘地区; 京津塘地区; 青藏铁路沿线;</p> <p>1:20 万航空物探测量: 西南三江、雅鲁藏布江和昆仑—阿尔金等重点成矿区; 青藏铁路沿线等重点地区;</p> <p>1:5 万航空物探(磁、电、放)综合调查: 大兴安岭、北山等重点成矿区、中蒙边界地区</p>
区域地球化学勘查	<p>1:20 万区域化探: 雅鲁藏布江、班公湖—怒江、西南三江、昆仑—阿尔金、天山、大兴安岭等重点成矿区带区域化探空白区; 黑龙江和内蒙古森林沼泽区; 甘肃和新疆等半干旱半荒漠化地区; 青海等高寒山区;</p> <p>1:25 万多目标区域地球化学调查: 东部沿海经济带和东北经济区、长江中下游流域和黄河中下游流域、西部粮食主产区和农牧经济区</p>
区域遥感地质调查	<p>1:25 万区域地质环境遥感调查监测: 长江、黄河、西南三江、珠江等流域; 青藏高原、东部沿海地区、三北地区等重要环境保护区;</p> <p>1:10 万重点成矿区带遥感地质综合调查: 雅鲁藏布江、天山、昆仑—阿尔金、北山、阿尔泰、西南三江等西部重点成矿区带和西部地质工作程度低的地区;</p> <p>1:5 万航空遥感调查: 三江源、长江三峡等重点环境保护区、国家重大工程区及北山、天山等重点找矿靶区等;</p> <p>矿产资源开发多目标遥感调查与监测: 神东、晋北、晋东、两淮等国家大型煤炭基地; 晋陕蒙能源成矿带; 辽、吉、黑东部; 重庆秀山、城口锰矿带; 云南怒江铅锌矿集区, 湖南上扬子汞矿成矿带, 安徽铜陵地区; 广西大厂锡多金属矿集区等</p>
海洋地质调查	<p>1:100 万海洋区域地质调查: 我国管辖海域;</p> <p>1:25 万海洋区域地质调查: 重点海区;</p> <p>海岸带中大比例尺综合地质调查、近海中大比例尺环境地质调查: 环渤海、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北部湾等海岸带与近海</p>
区域水文地质调查	<p>1:25 万区域水文地质及其环境问题调查: 河套平原、关中平原、东南沿海、四川盆地、江汉平原、鄱阳湖流域等;</p> <p>1:5 万区域水文地质调查: 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京津唐城市密集区; 华北平原中东部、黄河下游和淮河中下游平原区; 鲁豫皖接壤地区; 洞庭湖和鄱阳湖平原等地下水开发利用区; 海峡西岸经济区; 辽中南城市密集区; 辽宁沿海经济带; 齐齐哈尔-大庆-哈尔滨重点地下水开发利用区; 吉林西部地下水开发利用重点地区; 三江平原地下水开发利用重点区</p>
区域环境地质调查	<p>1:5 万环境地质综合调查: 环渤海都市圈、长江三角洲都市圈、珠江三角洲都市圈; 省会级城市; 其他沿海重点城市: 青岛、连云港、厦门、汕头、海口、北海等; 三北地区、西南地区的国家重要生态环境保护区和严重荒漠化、石漠化地区</p>

料；在重要经济区及城市密集带，加强区域环境地质综合调查，开展区域地质环境区划与综合评价；在重大地质问题区，通过地质填图和专题研究，着力解决重大基础地质问题，提升基础地质及理论研究水平。

开展中比例尺基础地质图件更新。重点针对上世纪 70 年代及以前完成的原 1：20 万区域地质调查图件，采用地物化遥综合手段和数字填图技术等新方法，开展 1：25 万区域地质图修测工作为主的基础地质数据更新。

（二）区域地球物理勘查

开展以陆域中比例尺为主的区域重力和航空物探调查，补充中比例尺可测空白区的区域重力调查和区域航空物探调查数据。在西南三江、天山等重点成矿区带，开展 1：20 万区域重力调查。在西南三江、昆仑—阿尔金等重点成矿区带开展 1：20 万航空物探调查；在北山等重点成矿区带和重要经济区开展 1：5 万区域航空物探（磁、电、放）数据采集和更新；开展航空重力、航空瞬变电磁等调查试点，以及地面区域物性、电性等新参数测量试验工作。开展已有 1：20 万区域地球物理调查数据的更新工作，开展 1：25 万区域重力调查和航空物探测量系列图件编制和综合研究，实现符合现代精度要求的我国陆域中比例尺区域地球物理调查全覆盖和数据更新。在油气资源远景区，优先开展中比例尺区域重力调查、区域航空磁测数据的更新工作。

（三）区域地球化学勘查

开展陆域中比例尺可测空白区的区域地球化学调查。在重点成矿区带中比例尺区域化探空白区开展 1:20 万区域地球化学调查；在有成矿远景的半荒漠区、森林沼泽区以及青藏高原高寒山区，采用新技术，开展 1:20 万化探数据更新。

开展重点地区 1:25 万多目标区域地球化学调查。全面完成长江与黄河中下游流域、沿海与东北等重要农业经济区 1:25 万多目标区域地球化学调查；推进西部粮食主产区、农牧区 1:25 万多目标区域地球化学调查，查明区域生态地球化学背景，建立区域农业地球化学评价模型和指标体系。

（四）区域水文地质和区域环境地质调查

完成主要盆地和平原区 1:25 万区域水文地质及其环境问题调查评价，积极推进地下水过量开采和水文地质调查评价，在城市密集区、重要经济区，开展 1:5 万水文地质调查，查明地下水水文地质条件及地下水不合理开采引发的地质环境问题。

继续开展 330 个地级以上城市环境地质问题调查评价，分区评价城市区域地质环境脆弱性、功能适宜性和建设用地风险性。

开展东部都市圈、重要城市、重要生态环境保护区 1:5 万环境地质综合调查。继续开展西南岩溶地区环境地质、水文地质调查。在西南地区以及两湖、广东等重点岩溶区域，开展 1:5 万水文地质环境地质调查，并开展岩溶水利用与石漠化整治示范。

（五）区域遥感地质调查

区域地质环境遥感调查与监测。在东部沿海地区与大河大江流域、西南三江、青藏高原以及重要环境保护区开展 1：25 万区域地质环境遥感调查与监测，在重点地区开展 1：5 万航空遥感调查。

重点成矿区带高精度航空遥感地质调查。在雅鲁藏布江、天山、昆仑—阿尔金、北山、阿尔泰等西部重点成矿区带及地质工作程度较低地区，开展 1：10 万区域遥感地质调查；在重点地区开展 1：5 万航空遥感调查；在重点找矿靶区开展 1：5 万高光谱矿物填图。

矿山开发多目标遥感动态监测。开展神东、晋北、晋东、两淮等国家大型煤炭基地、晋陕蒙能源基地和全国主要金属矿山集中区遥感监测，动态跟踪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状况、矿山环境和矿产资源规划执行情况。

（六）海洋地质调查

开展我国管辖海域区域地质调查。开展我国管辖海域 1：100 万区域地质调查，开展重点海域 1：25 万比例尺区域地质调查，系统探测海底地质情况，初步查明海底矿产资源分布，为维护国家海洋权益、促进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和合理利用海洋资源提供科学依据。

加强海洋矿产资源调查与评价。加强海洋新区、新领域油气资源前期战略性调查评价；开展近海和大陆架海砂资源调查评

价;加强国际海底区域多金属矿产、油气资源及其他海洋矿产资源综合调查,积极参与国际海底资源勘查开发。

加快海洋天然气水合物资源调查与评价。在我国管辖海域开展天然气水合物资源调查,进一步掌握天然气水合物资源的分布状况;对前景良好的若干靶区实施钻探,以期取得战略性突破。

开展海岸带综合地质调查与监测、近海环境地质调查。主要开展重点海岸带中大比例尺区域性综合地质调查与监测和近海区域环境地质调查,评价海岸带和近海环境承载能力。

推进海洋地质科技创新。开展大陆架科学钻探,积极开展南北极科学考察,积极参与国际海洋地质探测与研究计划,开发深海探测等高新技术及装备,强化海洋地质前沿领域基础科学研究。

八、地质灾害地质环境调查监测

(一) 地质灾害调查监测

开展地质灾害调查和风险区划。全面完成山区丘陵地区的崩塌、滑坡、泥石流等突发性地质灾害的调查和危险性评价。以岩溶分布区和煤矿采空区为重点,开展地面塌陷调查;开展并完成长江三角洲、华北平原、汾渭平原地面沉降和地裂缝调查,开展松嫩平原、辽河盆地、珠江三角洲等其他重点地区地面沉降和地裂缝调查。在西南山区、黄土高原、秦巴山区、湘鄂桂等地质灾害严重区,开展地质灾害详细调查。选择部分威胁县城、集镇和

人口集中居住区的特大型地质灾害隐患点，开展地质灾害治理前期勘查，为治理工程提供科学依据。

专栏 13 全国地质灾害易发区	
灾害类型	易发区
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	川东鄂西山地、青藏高原东缘、云贵高原、秦巴山地、黄土高原、汾渭盆地及周缘、东南丘陵山地、天山、燕山等地区
地面沉降、地裂缝	长江三角洲、华北平原、汾渭盆地、松辽平原等地区

建设和完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预报体系。继续完善三峡库区专业监测网络；在西南山区、黄土高原和湘西鄂西等重点地区开展突发性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示范；继续完善长江三角洲、华北平原、汾渭盆地的地面沉降和地裂缝监测网络；以西气东输、青藏铁路、南水北调等重大工程为重点，建设地质灾害专项监测网。推广地质灾害监测、预警新技术、新方法。

专栏 14 地质灾害地质环境调查与监测重点部署区域	
工作名称	主要部署区域
地面沉降和地裂缝调查和监测网建设	长江三角洲、华北平原、汾渭盆地
地质灾害调查	完成山区丘陵地区 800 个县（市）地质灾害调查；在黄土高原、秦巴山地、西南山区、湘西鄂西、新疆伊犁谷地等地质灾害严重地区开展地质灾害详细调查
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示范	陇南黄土塬、浙南闽北、滇北山地、新疆伊犁、辽南山地、秦巴山地、川西山地和藏东地区 8 个试验基地

（二）地下水监测

建设全国地下水监测网络，对大型平原、盆地和岩溶分布区、干旱半干旱重点地区的地下水进行区域控制性监测；加强黄淮海、东北平原等重点地区的监测工作，对人口密集区、国家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区、大型能源开发基地、重大工程区等进行重点

监测。

专栏 15 地下水监测网建设的重点地区	
重点地区名称	备注
黄淮海平原、东北平原、洞庭湖—江汉平原、鄱阳湖平原、长江三角洲、东南沿海丘陵与珠江三角洲、河西走廊、汾—渭河谷盆地、鄂尔多斯盆地、准噶尔盆地、塔里木盆地、柴达木盆地、四川盆地、西南岩溶石山地区、黄河上游、西藏一江两河地区等	包括县、市

（三）地下水水文地质勘查

继续开展干旱缺水地区和地方病分布区地下水水文地质勘查。在内蒙古、黑龙江、辽西、黄土高原、塔里木盆地西缘、南方红层分布区等缺水和地方病分布区开展地下水水文地质勘查，为生产生活用水安全提供基础支撑。

开展能源基地地下水水文地质勘查。在渤海湾、松辽、塔里木和鄂尔多斯等主要含油气盆地和晋北、鲁西、两淮等大型煤炭基地开展 1:5 万水文地质调查，加强地下水勘查，查明能源基地水文地质条件，为能源基地地下水资源开发提供科学依据。

开展主要城市应急地下水水源地水文地质勘查，以北方地区大中城市和南方以地表水为主要供水水源的城市为重点，开展应急地下水水源地水文地质勘查。开展缺水的重要农牧业、老少边穷农村地区地下水水文地质勘查，为解决一批农牧区饮水用水困难问题提供科学依据。

（四）地下水污染环境调查

以黄淮海平原、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松辽平原、河西走廊、准噶尔盆地南缘、西南岩溶石山等地区为重点，开展地下

水污染环境调查。对重点地下水污染区开展 1: 5 万调查, 查明地下水污染环境现状。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区划, 初步建立我国地下水污染调查、监测与风险评价体系。

（五）矿山地质环境调查监测

在东北老工业基地、晋陕蒙能源基地等 12 个重要矿产资源开发区开展矿山地质环境问题调查, 评价矿山地质环境影响。完成调查面积 10 万平方千米。对重要矿产资源开发区的典型矿山和矿业城市, 开展以矿山地质灾害为主的矿山环境监测。

专栏 16 矿山地质环境调查主要部署区域
12 个重要矿产资源开发区
东北老工业基地能源铁矿开采区; 晋陕蒙能源基地煤炭开发区; 京九中段皖赣北综合矿产开发区; 红水河流域有色金属矿产开发区; 乌江流域能源有色金属化工矿产开发区; 西南“三江”有色金属矿产开发区; 攀西六盘水综合矿产开发区; 冀鲁豫皖能源金属矿产开发区; 黄河上游干流能源有色金属矿产开发区; 柴达木盆地能源化工基地; 东疆河西走廊西段综合矿产开发区; 南岭金属矿产开发区

（六）重大工程区的区域工程地质调查评价

开展国家铁路网、高速公路网、机场、港口航道、跨海大桥、海底隧道、输油气管线、大型水利、核废料储藏空间等重大工程区的区域工程地质调查, 加强在建、拟建与已建重大工程的区域地壳稳定性评价、活动构造调查和地应力监测, 为基础设施和重大工程的规划、建设和安全运行提供相关地质基础资料和技术支撑。

九、地质资料开发利用

（一）地质资料数据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建立健全地质资料数据管理和服务的机制，形成完善的政策制度体系，制定地质资料汇交、地质信息交换和服务等相关技术标准。加强地质资料馆藏机构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全国地质资料目录和元数据库的更新维护，分级建设地质资料数据服务信息系统和网站，推进公开性地质资料网上在线服务和地质图书、档案和文献的开放与服务。

开展地质资料专项清理。完成全国各级馆藏成果地质资料的涉密清理；组织开展全国原始和实物地质资料的调查，建立目录数据库；开展重要原始地质资料的抢救性开发，基本完成原始和实物地质资料的清理工作。

依法强化对地质资料的管理和公共服务。全面整合各类地质勘查资料，推进地质资料数据产品开发和专项服务，最大限度地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对地质资料的需求。

（二）国家地质资料数据中心建设

建立实用、高效的地质资料采集、加工、处理、存储机制，完善国家地质资料数据资源的建设管理，实现全国地质资料数据的统一、协调和规范，搭建现代化的存储、管理软件和硬件支撑环境。

加快图文地质资料的数字化，加强 1：5 万区域地质调查成

果的数字化和数字地质图空间数据库建设，建立国家 1：25 万地质图数据库。开展重要钻孔资料数据库建设。建立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投资环境信息数据库，为企业 提供地质信息服务。

建立国家和省级实物地质资料库；建设岩矿芯图像数据库；建立实物地质资料管理与服务体制，及时向社会提供服务。

（三）地质资料深度开发

加强地质资料的深度开发，充分运用现代理论、方法和技术，开展综合分析研究，提高对以往地质工作的研究水平，盘活各类地质资料，大幅度提高地质资料社会化利用水平和利用效益，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广泛的服务，为政府规划、管理提供基础技术支撑。

开展重点成矿区带及油气盆地和含煤盆地、重点经济区、生态环境脆弱区、重大工程建设区和重大地质问题区等的基础地质、矿产地质、环境地质等各类地质资料的深度开发利用，总结地质规律，为区域经济发展、资源勘查开发、工程建设选址和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等提供科学依据。

面向原材料工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城镇建设、发展高效农业等，深化地质资料的开发利用。强化地质资料的综合研究，推进原始地质资料和实物地质资料的开发利用。遵循市场经济的原则，依法开放相关地质勘查成果信息，吸引社会投资参与地质勘查信息资源的开发和利用，形成深度开发利用地质资料的良好局面。

十、科技创新与地质工作领域拓展

(一) 地质科学研究和技术创新

加强地质科学研究和技术创新,增强地质工作对可持续发展的支撑能力。积极开展基础地质调查、矿产资源勘查、地质灾害和地质环境调查与监测等领域内的重大地质问题科技攻关。以地质调查成果为基础,围绕国际重大地质问题和制约地质调查水平提高的关键区域地质科学问题,开展重大基础地质问题研究和重点地区基础地质综合研究,力争实现基础地质研究的重大突破。开展全国基础地质资料综合研究和成果集成工作。编制新一代全国系列基础地质图件,开展区域基础地质、矿产、地质环境等系列图件编制与各时代主要地层以及多学科的综合型立典研究,进行中国岩石、土壤和水地球化学本底值研究。

开展地质科学前沿研究。在青藏高原大陆动力学、青藏高原深部作用过程与成矿、大陆边缘地质构造演化与资源环境效应、岩溶动力学、关键地质时期古生物研究与早期生命演化、重大地质构造单元、地层综合对比和立典研究等方面,取得一批独创性的前沿性成果。

开展地壳深部探测技术攻关,实施地壳探测工程。发展大测深勘查技术和装备,实现 1-2 千米深部精细探测能力。以现代地质、地球物理和地球化学探测技术为手段,开展地壳深部物质组成和结构探测以及现代地壳应力场测量,为寻找深部矿产资

源、监测与预报地质灾害等提供科技支撑。

大力发展中国大陆成矿理论，推进隐伏区、特殊景观区等区域找矿方法，以及航空地球物理勘查、大深度高精度地球物理、地球化学等勘查开发关键技术的自主创新。制定地勘行业技术发展政策，鼓励和推广新技术、新装备的应用，更新技术标准。

（二）地质工作领域拓展

以社会需求为导向，进一步拓宽为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的地质工作新领域，积极开展服务于城市建设、农业发展和国土整治领域的多目标综合地质调查和评价工作。

推进城市地质工作，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和可持续发展提供基础数据平台和决策依据。继续推进城市立体地质调查试点，完善城市地质调查方法技术体系。开展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都市圈和山东半岛、辽中南、中原、长江中游、川渝等重要城市群的城市地质调查工作。加强地下空间及洞穴地质调查，为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提供基础资料。

开展全国农业地质工作，为发展现代农业和促进农业结构调整提供基础信息。继续开展全国主要农业经济区农业地质调查，评价农作物产地土壤环境，加速成果的应用和推广。

开展全国土壤地球化学调查。进行土壤环境基础性填图，系统开展各大流域和经济区带区域生态地球化学评价，开展土壤环境战略性评价，以及土壤质量地球化学评估与监测工作。

围绕发展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积极开展资源综合利用、非

常规能源、低品位资源、难利用资源、尾矿资源以及新类型资源的调查评价和开发利用技术研究。

密切结合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需求,围绕新型工业化与原材料工业结构优化布局、城镇化与新农村建设、国土规划与整治、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居住条件改善、地质遗迹保护等领域,在地质、物探、化探、遥感等地质调查工作的基础上,开展专项调查和综合研究工作。

十一、组织实施

各类地质勘查活动必须符合全国地质勘查规划的规定和要求,各级管理部门应依法按规划审批和监督管理地质勘查活动,安排公益性地质调查和地质勘查基金等项目。

各地和地勘行业部门编制的地质勘查规划要以全国地质勘查规划为依据。省级地质勘查规划应根据省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要求,科学制定各项规划指标。

(一) 公益性地质工作

公益性地质工作主要由政府出资。建立地质调查数据定期更新的机制,形成稳定的政府财政经费渠道。进一步完善地质调查工作标准,强化相关技术、质量、成果管理和社会化服务。

中央和省级政府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对公益性地质工作的需求,逐步加大公益性地质调查工作投入力度。中央政府负责的公益性地质工作由中央地质调查机构根据规划组织实施。省级国土

资源管理部门组织安排为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基础地质调查、矿产资源远景调查、环境地质和灾害地质调查与监测以及地质科技工作。

发挥中央公益性地质调查队伍的核心作用，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切实做好国家公益性地质调查工作。在公益性地质调查项目实施中，积极引入市场竞争机制，优选项目承担单位。省级公益性地质调查队伍在承担本地公益性地质调查任务的同时，根据委托，可承担国家级公益性地质调查任务。

（二）地质勘查基金

中央地勘基金着重用于国家确定的重要矿种和重点成矿区带的前期勘查，降低商业性勘查风险，引导社会勘查资金投入。通过重要矿产资源勘查，形成国家后备勘查开发基地和矿业权储备，并适时调控矿业权市场。按照统一部署、整体有序的原则，安排实施勘查工作，尽快取得矿产勘查重大突破。

按照“开放式运作、合同制管理”、“风险共担、收益共享”的原则，鼓励地方财政资金、社会资本参与地质勘查基金项目的投资合作。以国家需求为导向，按照市场规则，优选项目和勘查单位，加强矿业权出让等环节的管理。对地质勘查基金全额投资的勘查成果，除国家另有规定外，一律采用市场方式有偿出让矿业权。地质勘查基金与社会资本合作投资形成的勘查成果按照投资比例和合同约定转让地质勘查基金形成的权益，社会资本方有优先购买权。

（三）商业性矿产勘查

商业性矿产勘查按照市场机制运作，出资人承担投资风险，享受投资效益。加强产业政策引导和宏观调控，鼓励社会投资者依法开展能源与非能源重要矿产资源勘查。鼓励企业开展国家急需矿种的商业性勘查，鼓励在中、西部地区及边远地区等经济欠发达且具资源潜力的地区开展商业性矿产勘查，鼓励开展中东部地区老矿山接替资源勘查。

各类地质勘查单位和企业应依法从事地质勘查活动，加强行业自律，规范行为。鼓励国有矿山企业、国有地勘单位与社会资本合资、合作，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矿业公司或企业集团，增强在国内外参与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的能力。鼓励发展多种所有制的商业性矿产资源勘查公司和找矿企业。

（四）重大工程

1. 国土资源大调查

继续实施国土资源大调查，建立国家基础地质数据的更新机制。加大中央财政投入力度，加快公益性地质调查工作进度，不断提高我国基础地质、矿产资源和地质灾害调查的工作程度和水平。

开展重要成矿区带、重要经济区、生态环境脆弱区、重要地质单元等地区的中、大比例尺基础地质调查和数据更新。继续开展海洋区域地质调查示范。开展重要矿产资源潜力评价和远景调查，发现和评价一批重要矿产勘查后备选区。基本查清石油、天

然气、煤炭等传统能源矿产以及铀矿、煤层气、油页岩、天然气水合物等非常规能源矿产资源的潜力。开展区域地质环境和地质灾害调查和监测，进行地下水水文地质和污染调查，加强矿山地质环境调查监测，开展重要地质遗产地调查。继续推进地质调查信息化建设，加快地质资料数字化进度；开展综合研究及专题研究，发展重大地学理论，攻克一批地质调查技术难关。

2. 矿产资源保障工程

通过中央地勘基金的引导和矿产远景调查与危机矿山接替资源找矿专项，加强能源与重要矿产的前期勘查，为保障国家资源安全提供基础支撑。

中央地勘基金项目以重点成矿区带为主，加强西部重要矿产资源勘查，形成一批后备资源勘查开发基地。开展东中部地区隐伏矿床找矿，加大煤炭、铀以及非常规能源矿产资源的勘查力度；加强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研究，盘活国家已探明资源储量。

继续组织实施危机矿山接替资源找矿工作。加强大中型危机矿山深部及外围的勘查，延长矿山服务年限。

开展资源储量利用调查评价，全面掌控全国重要矿产资源家底和开发利用现状，为矿产资源规划、管理提供基础性资料。

3. 海洋地质保障工程

全面推进我国海洋区域地质调查，开展我国管辖海域 1：100 万比例尺和 68 幅重点海区 1：25 万比例尺的海洋区域地质调查，实现我国管辖海域区域地质调查全覆盖。2008～2015 年，完成

16 幅 1 : 100 万比例尺和 8 幅 1 : 25 万比例尺的海洋区域地质调查。

加强海洋矿产资源勘查。在我国海域油气资源调查程度较低的南黄海、东海西部及东南部、南海北部深水区等进行油气资源调查和前期勘查,提交 3~4 个具有大中型油气田形成条件的勘探后备基地。2008~2015 年,完成南黄海、东海西部、南海北部深水区油气资源调查评价。

4. 地质环境保障工程

全面提高我国地质灾害防治和地质环境保护水平,为我国国土综合利用与整治规划、社会生产力布局、城乡规划等提供支撑。

加快我国地质灾害重点地区详细调查,加强监测与预警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地质灾害防治水平;开展主要城市地下水应急水源地水文地质勘查;加强西南岩溶石山地区地下暗河调查与监测;开展矿山环境地质调查,为矿山环境保护和治理提供基础数据,开展地质遗产地及古生物化石调查,为地质遗迹保护提供依据。

5. 地下水监测工程

建设国家级地下水监测网络,实现国家对大型平原、盆地、岩溶连片分布区以及重要城市、人口密集区、生态建设区、大型能源基地进行地下水的区域性有效监控,为科学利用和保护地下水资源、防治地下水不合理开发引发地质灾害、促进生态环境保护提供基础依据。

6. 地质资料开发利用工程

开展国家地质资料数据中心实体建设，形成地质资料数据资源的积累存储、加工处理、研发服务一体化，构建国家、省级和专业地质资料数据中心为主体的网络服务体系。

完成地质资料清理工作，开展实物和原始地质资料目录数据库建设；完成成果地质资料的数字化、重要实物地质资料的收集和建库、钻孔数据库及相关基础地质图空间数据库等建设。研发系列地质资料数据公共产品，提高地质资料社会化服务水平。

7. 地壳探测工程

开展地下 1~2 千米范围内的深部找矿方法技术和找矿理论探索，取得突破；部署跨越我国大陆及边缘海的超长廊带探测剖面，开展以人工及天然地震为主的深部地球物理探测和科学钻探。在全国 14 个典型矿集区部署 100 个科学参数钻井，进行成矿控制因素调查和资源潜力评价。部署贯穿中国大陆不同构造单元的四条主干地应力实测剖面，建立关键地域地应力监测系统。

十二、保障措施

（一）健全公益性地质工作体制，理顺运行机制

明确政府公益性地质工作的职责。建立中央与地方各负其责、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的公益性地质工作新机制。

加快建精建强中央公益性地质调查队伍，使之成为承担中央公益性地质调查和战略性矿产勘查任务、提供地质信息资料社会

化服务的骨干力量。进一步建实建强地方公益性地质调查队伍,使之成为承担基础性公益性地质调查和战略性矿产勘查评价的重要力量。积极探索产、学、研相结合的公益性地质工作运行方式,充分调动产业部门、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等多方面的积极性,共同参与公益性地质工作。

进一步健全完善项目管理体系、经费管理体系和成果质量监督管理体系,加强管理和监督。

(二) 培育和规范地质勘查市场, 强化矿业权管理

深化矿产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矿业权有偿取得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全国统一、竞争、开放、有序的矿业权市场。培育和规范矿产资源勘查资本市场,支持符合条件的勘查开采企业在境内外上市融资。完善商业性矿产勘查市场准入制度。建立健全地质勘查单位资质管理制度。培育和规范地质勘查市场中介服务机构,完善矿业权、矿产储量评估机制,健全矿业权评估师、矿产储量评估师制度。

加强政策支持和信息引导,完善市场规则,建设交易平台,加强市场监管,维护市场秩序。制定商业性矿产勘查投资指导目录,编制商业性矿产勘查年度报告和投资指南。

进一步完善和规范矿业权管理制度。完善矿业权前置性审查、矿业权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矿业权出让转让管理等机制,研究建立区块退出等制度。探矿权人应严格执行年度勘查投入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矿产勘查活动,禁止圈而不探或以采代探的

行为。科学设置矿业权，统筹规划矿产资源勘查后备基地。建立健全适合我国国情的商业性矿产勘查的合理退出机制。对发现有商业价值矿产地的探矿权人，依法维护其继续勘查、探矿权转让、采矿权取得等权利。整顿和规范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秩序，规范矿业权出让转让。利用遥感等技术手段加强对资源勘查、开采的监督管理，提高快速反应能力。

（三）深化国有地勘单位改革，加强地勘行业管理

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关于地质勘查队伍管理体制改革的方案，按照事企分开的原则，积极推进国有地质勘查单位企业化参与市场竞争。国务院相关部门和省级政府要加强对地勘单位改革的领导，积极探索有利于加强地质勘查工作改革的途径。落实国有地质勘查单位离退休人员和在职职工社会保障等相关政策。通过深化改革，提高国有地勘企业的竞争力，充分发挥国有地勘单位的骨干作用。

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地质勘查和行业管理工作新模式。国土资源管理部门要认真履行地质勘查行业管理职能，组织制订和落实促进地质勘查行业改革和发展的政策措施，引导各类地质勘查企业健康发展；研究制订地质勘查行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明确地质勘查行业发展方向；完善地质勘查技术规范 and 行业标准，建立地质勘查行业统计分析制度；加强地勘行业各部门、各专业的协调合作，建立协调机制，推动地质勘查行业的交流与联系。

（四）推进地质科技创新，提高地质勘查水平

加强地质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增强地学前沿理论创新能力、矿产资源勘查核心技术和关键装备的自主研究开发能力。建立公益性地质调查队伍装备保障的长效机制，不断提高公益性地质队伍装备水平，探索建立大型仪器设备的共享机制，推进地质勘查装备的现代化。加强地质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加快重点实验室建设和优秀人才培养，充分发挥地质类科研机构 and 高等院校在地质科技领域的作用。

建立健全鼓励地质科技创新的机制。积极推进国家与地方联动，产、学、研紧密结合的科研工作机制，整合优势力量形成国家技术支撑与创新体系。建立多渠道的地质科技投入体系，逐步加大地质科技投入，支持开展重点科技问题研究和新技术推广工作。以科技创新促进我国由地质大国走向地质强国。

（五）发展地质教育，加快地质人才开发

大力发展地质高等教育和中等职业教育，推进高校与企事业单位的合作与共建。在全社会加强地学知识普及教育。加强地质勘查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完善继续教育体制。

建立健全鼓励创新的地质人才开发机制和管理体制，改善野外地质工作条件，提高野外津贴标准，完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知识、技术、管理等要素按贡献参与勘查开采项目收益分配的新机制。加强专业队伍培养和业务能力建设，把人才培养与重大地质勘查和科技攻关项目实施紧密结合，培育和造就创新型人

才、科技领军人才和管理人才。

（六）完善法规政策，建立地质勘查投入新机制

不断完善地质勘查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领域的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地质调查条例》。中央和省级人民政府适时制定地质勘查领域的配套措施。

积极推进资源税费改革，将原油、天然气和煤炭资源税由从量计征改为从价计征，合理提高税率标准；合理调整矿产资源税税额幅度上限、矿产资源补偿费费率和探矿权、采矿权使用费征收标准。矿产资源补偿费、矿业权使用费和矿业权价款等收益，要加大对地质勘查工作投入力度，促进地质勘查工作发展。

本规划中属固定资产投资的重大工程，其建设内容和投资来源等事项，按照建设程序报有关部门审批或由有关部门审查后报国务院审批。完成本规划目标任务所需中央财政安排的经费，按照部门预算管理程序报国家有关部门核定。

充分发挥政府和企业等各方面的积极性，积极探索有效衔接和拉动商业性矿产勘查的新途径，形成社会资金为主体的多渠道地质勘查投入新机制。

（七）扩大对外开放，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

进一步创造稳定、公平、透明的法制和政策环境，保障外商投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的合法权益。积极引进国外先进技术与管理方法和经验，加快消化吸收和创新，积极开展地球科学和地质勘查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提高我国地质工作水平。完善全球

矿产资源信息系统并提供高效服务。研究制定信贷、税收、外贸等优惠政策，支持有条件的国内企业参与国际合作。

附表 1:

全国非能源重要矿产重点调查评价区

重点成矿区带	编号	远景区名称	主要矿产
I、西南三江成矿带	1—1	青海沱沱河铅锌找矿远景区	铅锌
	1—2	青海杂多县纳日贡玛—东莫扎抓铜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
	1—3	青海杂多县拉沟赛—囊谦县解嘎铜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
	1—4	西藏类乌齐—左贡铜铅锌金（银）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金（银）
	1—5	西藏昌都—芒康铜铅锌（银）铁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银）铁
	1—6	西藏江达—贡觉铅锌铜铁找矿远景区	铅锌铜铁
	1—7	西藏八宿—察隅铅锌找矿远景区	铅锌
	1—8	云南德钦—兰坪铜铅锌（银）锡钨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银）锡钨
	1—9	云南中甸普朗—丽江石鼓铜（钼）金铅锌找矿远景区	铜（钼）金铅锌
	1—10	四川白玉—理塘—巴塘—得荣地区铅锌铜金找矿远景区	铅锌铜金
	1—11	四川稻城邓波—木里菜园子铜金铅锌（银）找矿远景区	铜金铅锌（银）
	1—12	四川稻城—木里美沟铜铅锌（银）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银）
	1—13	云南保山—双江铜铅锌（银）金锡钨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银）金锡钨
	1—14	云南腾冲—潞西锡铜铅锌金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金
	1—15	云南耿马—西盟铜铅锌（银）金锡钨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银）金锡钨
	1—16	云南南澜沧江景谷—普洱铜铅锌金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金
	1—17	云南南澜沧江思茅港—打洛铜铅锌金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金
	1—18	云南哀牢山金铜镍（铂钯）找矿远景区	铜镍（铂钯）
II、雅鲁藏布江成矿带	2—1	西藏班公湖—怒江西段铁铜找矿远景区	铁铜
	2—2	西藏冈底斯山西段金铜铁找矿远景区	金铜铁
	2—3	西藏冈底斯东段铜金找矿远景区	铜金
	2—4	西藏念青唐古拉铅锌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铅锌
III、天山成矿带	3—1	新疆赛里木湖铜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
	3—2	新疆西天山依什基里克铜镍金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铜镍金铅锌（钼）
	3—3	新疆博罗霍洛金铜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金铜铅锌

重点成矿区带	编号	远景区名称	主要矿产
III、天山成矿带	3—4	新疆阿吾拉勒铜铁找矿远景区	铜铁
	3—5	新疆哈尔克—那拉提金铜找矿远景区	金铜
	3—6	新疆西南天山金铅锌找矿远景区	金铅锌
	3—7	新疆卡拉塔格—土屋铜金找矿远景区	铜金
	3—8	新疆雅满苏—镜儿泉铜镍金钼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铜镍金钼铅锌
	3—9	新疆卡瓦布拉克—星星峡铁金银铜铁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金银铜铁铅锌
	3—10	新疆罗布泊钾盐找矿远景区	钾盐
IV、南岭成矿带	4—1	广西越城岭钨锡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钨锡铅锌
	4—2	湖南衡阳盆地铅锌找矿远景区	铅锌
	4—3	湖南九嶷山—铜山岭钨锡铅锌找矿远景区	钨锡铅锌
	4—4	广东寨岗—冷水铅锌找矿远景区	铅锌
	4—5	湖南千里山—骑田岭锡钨找矿远景区	锡钨
	4—6	湖南万洋山—诸广山锡钨铅锌找矿远景区	锡钨铅锌
	4—7	湖南资兴—宜章钨锡铅锌找矿远景区	钨锡铅锌
	4—8	湖南九峰—江西崇(义)余(大余)犹(上犹)钨锡找矿远景区	钨锡
	4—9	广东司前—江西三南钨锡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钨锡铅锌
V、大兴安岭成矿带	5—1	黑龙江德尔布干铜铅锌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
	5—2	内蒙古鄂伦春—黑龙江多宝山铜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
	5—3	内蒙古东乌旗奥尤特—朝不楞铜铅锌(银)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银)
	5—4	内蒙古巴音宝力格—沙不楞山铅锌铜(银)找矿远景区	铅锌铜(银)
	5—5	内蒙古莲花山—阿鲁科尔沁旗铜铅锌(银)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银)
	5—6	内蒙古哈达吐—黄合吐地区铅锌铜(银)找矿远景区	铅锌铜(银)
	5—7	内蒙古红山子—黄花沟铅锌(银铀钼)找矿远景区	铅锌(银铀钼)
VI、阿尔泰山成矿带	6—1	新疆阿巴宫—库尔提铅锌铁铜金找矿远景区	铅锌铁铜金
	6—2	新疆富蕴县诺尔特金铅锌找矿远景区	金铅锌
	6—3	新疆巴尔鲁克铜找矿远景区	铜
	6—4	新疆青河县哈腊苏铜金铁找矿远景区	铜金铁
	6—5	新疆达拉布特铜金(铬)找矿远景区	铜金(铬)
	6—6	新疆卡拉麦里山金找矿远景区	金

重点成矿区带	编号	远景区名称	主要矿产
VII、昆仑—阿尔金成矿带	7—1	新疆木吉—阿克赛钦湖铁铅锌铜金（稀有金属）找矿远景区	金、铅、锌、铜、金（稀有金属）
	7—2	新疆铁克里克铅锌铜铁找矿远景区	铅、锌、铜、铁
	7—3	新疆大红柳滩—泉水沟铅锌铜稀有金属找矿远景区	铅、锌、铜（稀有金属）
	7—4	新疆喀什—塔什铜锌找矿远景区	铜、锌
	7—5	新疆木孜塔格铅锌铜金找矿远景区	铅、锌、铜、金
	7—6	新疆祁曼塔格钨锡铅锌铁金铜找矿远景区	钨、锡、铅、锌、铁、金、铜
	7—7	新疆阿尔金北缘金铜铅锌铁找矿远景区	金、铜、铅、锌、铁
VIII、北山成矿带	8—1	新疆—甘肃中坡山—笔架山铜镍金找矿远景区	铜、镍、金
	8—2	甘肃安西县破城山—马鬃山铜镍金银找矿远景区	铜、镍、金（银）
	8—3	内蒙古额济纳旗古青山—狐狸山铜金找矿远景区	铜、金
	8—4	内蒙古额济纳旗雅干—朱斯楞铜镍金银找矿远景区	铜、镍、金（银）
IX、秦岭成矿带	9—1	甘肃玛曲西南部地区金铅锌找矿远景区	金、铅、锌
	9—2	甘肃迭部—武都—礼县铅锌金银铜找矿远景区	铅、锌、金、银、铜
	9—3	甘肃两当县北部铅锌银金找矿远景区	铅、锌、金（银）
	9—4	陕西凤县—太白铅锌金铜（铋）找矿远景区	铅、锌、金、铜（铋）
	9—5	陕西山阳—柞水铅锌铜铁（银）找矿远景区	铅、锌、铜、铁（银）
	9—6	甘肃康县—陕西勉—略—宁找矿远景区	铅、锌、金（银）
	9—7	陕西宁强—镇巴铅锌找矿远景区	铅、锌
X、川滇黔相邻区成矿带	10—1	四川汉源清溪—黑区铅锌铜锰（银）找矿远景区	铅、锌、铜、锰（银）
	10—2	四川会理—会东铜铅锌（银）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银）
	10—3	云南巧家—彝良铅锌（银）找矿远景区	铅、锌（银）
	10—4	云南东川铜金铅锌找矿远景区	铜、金、铅、锌
	10—5	云南昭通—贵州六盘水铜铅锌（银）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银）
XI、晋冀成矿区	11—1	山西五台—恒山铁找矿远景区	铁
	11—2	山西吕梁山铁铜金找矿远景区	铁、铜、金
	11—3	河北冀东铁金找矿远景区	铁、金
XII、豫西成矿带	12—1	河南陇海铁路沿线铝土矿找矿远景区	铝土矿
	12—2	河南栾川—旧县铅锌金铜钨钼银找矿远景区	铅、锌、金、铜、钨（钼、银）
	12—3	河南内乡—南召铅锌铜金钼银找矿远景区	铅、锌、铜、金（钼、银）

重点成矿区带	编号	远景区名称	主要矿产
XⅢ、湘西鄂西成矿带	13—1	湖北神农架—黄陵铅锌铜找矿远景区	铅锌铜
	13—2	湖南龙山—湖北鹤峰铅锌找矿远景区	铅锌
	13—3	湖南凤凰—张家界铅锌锰找矿远景区	铅锌锰
	13—4	湖南洪江—沅陵金钨铅锌铜铋矿资源调查评价区	金钨铅锌铜
XⅣ、辽东吉南成矿带	14—1	吉林夹皮沟—和龙金找矿远景区	金
	14—2	吉林珍珠门—长白铜铅锌金银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金银
	14—3	吉林红透山—辉南铜镍锌找矿远景区	铜镍锌
	14—4	辽宁鞍山—本溪铁找矿远景区	铁
	14—5	辽宁北瓦沟—青城子金（银硼）找矿远景区	金（银硼）
	14—6	黑龙江太平岭—完达山铜铁找矿远景区	铜铁
XⅤ、长江中下游成矿带	15—1	江苏宁镇地区铁铜铅锌找矿远景区	铁铜铅锌
	15—2	安徽当涂—江苏江宁（宁芜）铁铜找矿远景区	铁铜
	15—3	安徽铜陵—繁昌铜铁金找矿远景区	铜铁金
	15—4	安徽庐枞铁铜找矿远景区	铁铜
	15—5	安徽贵池铜金找矿远景区	铜金
	15—6	湖北鄂东南—江西瑞昌铁铜金找矿远景区	铁铜金
	15—7	江西赣东北铜金找矿远景区	铜金
XⅥ、武夷山成矿带	16—1	福建武夷山隆起铜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
	16—2	浙西南—闽中裂谷铅锌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铅锌
	16—3	江西会昌锡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锡铅锌
	16—4	福建永安—广东梅县坳陷铜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
	16—5	福建云霄—平和铜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
0、其他	0—1	新疆塔里木西缘钾盐找矿远景区	钾盐
	0—2	青海柴达木钾盐找矿远景区	钾盐
	0—3	云南宁蒗—祥云金铜铅锌（银）找矿远景区	金铜铅锌（银）
	0—4	云南个旧—马官锡铅锌钨（银）找矿远景区	锡铅锌钨（银）
	0—5	贵州务（川）正（安）道（真）—重庆彭水铝土矿找矿远景区	铝土矿
	0—6	贵州松桃—万山地区锰铅锌找矿远景区	锰铅锌
	0—7	贵州锦屏—黎平地区金找矿远景区	金

重点成矿区带	编号	远景区名称	主要矿产
0、其他	0—8	广西右江地区铝土矿锰找矿远景区	铝土矿锰
	0—9	黑龙江省伊春市鹿鸣—霍吉河铜（钼）铅锌钨找矿远景区	铜（钼）铅锌钨
	0—10	黑龙江省东宁—海浪盆地边缘金与有色金属找矿远景区	金铅锌
	0—11	辽宁红螺山—五指山金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金铅锌
	0—12	山西晋中铝土矿找矿远景区	铝土矿
	0—13	山东鲁西铁找矿远景区	铁
	0—14	湖北郧西—竹山金（银锑）找矿远景区	金（银锑）
	0—15	湖北新城—芳畈铜金（银）找矿远景区	铜金（银）
	0—16	海南琼西南金找矿远景区	金
	0—17	青海五龙沟—唐格乌拉山金铜（钴）找矿远景区	金铜（钴）
	0—18	青海都兰—兴海铜多金属找矿远景区	铜铅锌金铁

附表 2:

全国非能源重要矿产重点勘查区

编号	重点矿勘查区名称	主攻矿种	勘查区类别
k-1	新疆托里县包古图一带斑岩铜矿勘查区	铜	B
k-2	新疆富蕴县蒙库—阿巴宫铁矿勘查区	铁	A
k-3	新疆青河县卡拉先格尔一带铜金矿勘查区	铜金	B
k-4	新疆温泉县北达巴特铜多金属矿勘查区	铜	B
k-5	新疆精河县莱历斯高尔—3571 铜矿查区	铜	B
k-6	新疆新源县玉希莫洛盖铜矿勘查区	铜	B
k-7	新疆乌恰县乌拉根铅锌铜矿勘查区	铅锌	A
k-8	新疆尼勒克县群吉铜钼矿勘查区	铜	B
k-9	新疆若羌县坡十北铜镍矿勘查区	铜镍	B
k-10	新疆罗布泊钾盐矿勘查区	钾盐	A
k-11	新疆哈密市卡拉塔格铜金矿勘查区	铜金	B
k-12	新疆哈密市土敦—白石泉铜镍矿勘查区	铜镍	B
k-13	新疆哈密市图拉根铜镍矿勘查区	铜镍	B
k-14	新疆阿克陶县布伦口富铁矿勘查区	铁	B
k-15	新疆阿克陶县铁克里克—阿喀孜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B
k-16	新疆塔什库尔干县瓦恰铜铅锌多金属矿勘查区	铜铅锌	B
k-17	新疆阿克陶县库斯拉甫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B
k-18	新疆塔什库尔干县达布达铁矿勘查区	铁	B
k-19	新疆皮山阿克晓—布琼铜铁矿勘查区	铜铁	B
k-20	新疆于田喀什塔什铜铅锌矿勘查区	铜铅锌	B
k-21	新疆白帽山地区铜矿勘查区	铜	B
k-22	新疆若羌县祥云—喀腊大湾铜铅锌矿勘查区	铜铅锌	B
k-23	新疆若羌县白干湖地区钨锡矿勘查区	钨锡	B
k-24	新疆若羌县土房子铁铅锌矿勘查区	铁铅锌	B
k-25	青海柴达木盆地油泉子深层卤水型钾盐（硼锂碘）矿勘查区	钾盐	B
k-26	青海治多县沱沱河铁铅锌矿勘查区	铁铅锌	B
k-27	青海杂多县旦荣铜矿勘查区	铜	B
k-28	青海杂多县纳日贡玛—陆日格铜（钼）矿勘查区	铜	B

编号	重点矿勘查区名称	主攻矿种	勘查区类别
k-29	青海杂多县然者涌铅锌多金属矿勘查区	铅锌铜	B
k-30	青海杂多县东莫扎抓铅锌多金属矿勘查区	铅锌铜	B
k-31	青海双口山—锡铁山外围地区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32	青海曲麻莱大场金矿勘查区	金	B
k-33	甘肃肃北县公婆泉矿外围铜多金属矿勘查区	铜	B
k-34	甘肃肃北县白山堂矿外围铜矿勘查区	铜	B
k-35	甘肃肃南县小柳沟钨矿勘查区	钨	A
k-36	甘肃肃北县黑山铜镍矿勘查区	镍铜	B
k-37	甘肃迭部县桑坝—舟曲县铜锌矿勘查区	铜锌	B
k-38	甘肃宕昌县代家庄—白关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39	甘肃西和—成县厂坝矿外围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40	内蒙古东乌旗奥尤特地区铜矿勘查区	铜	B
k-41	内蒙古克什克腾旗拜仁达坝—哈达吐铅锌银矿勘查区	铅锌	A
k-42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查干陶勒盖—东乌旗朝不楞铜铅锌银矿勘查区	铜铅锌	B
k-43	内蒙古东乌旗阿尔哈达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B
k-44	内蒙古克什克腾旗红山子—翁牛特旗黄花沟铅锌多金属矿勘查区	铅锌（铀）	A
k-45	陕西凤县八方山—银母寺矿外围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46	陕西南郑县马元—白玉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47	陕西镇安东川—青铜关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B
k-48	陕西旬阳南部地区铅锌金矿勘查区	铅锌	B
k-49	西藏改则县多不杂铜金矿勘查区	铜金	B
k-50	西藏安多县唐古拉富铁矿勘查区	铁	B
k-51	西藏措勤县尼雄铁矿勘查区	铁	B
k-52	西藏谢通门县春哲铁矿勘查区	铁	B
k-53	西藏谢通门县朱诺铜金矿勘查区	铜金	B
k-54	西藏南木林县吉如铜金矿勘查区	铜金	B
k-55	西藏当雄县拉屋—嘉黎尤朗卡铅锌铜（银）矿勘查区	铅锌铜	B
k-56	西藏林周县蒙亚啊—金达铅锌银矿勘查区	铅锌	A
k-57	西藏尼木县冲江—厅宫铜钼金矿勘查区	铜	B
k-58	西藏扎囊县克鲁—冲木达铜金矿勘查区	铜金	B
k-59	西藏墨竹贡卡县驱龙—甲马铜矿勘查区	铜	A
k-60	西藏贡布江达县米拉山铜钼铅锌多金属矿勘查区	铅锌	B
k-61	西藏昌都县拉诺玛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B

编号	重点矿勘查区名称	主攻矿种	勘查区类别
k-62	西藏江达县仁达铜矿勘查区	铜	B
k-63	西藏江达县丁钦弄铜（银）多金属矿勘查区	铜铅锌	A
k-64	西藏芒康县马牧普一昂多斑岩铜钼金矿勘查区	铜金	B
k-65	四川巴塘一得荣地区铜金矿勘查区	铜金	B
k-66	四川稻城县伊公诺一竹鸡顶铜铅锌银矿勘查区	铜铅锌	B
k-67	四川理塘县正沟一曲登铜铅锌银矿勘查区	铜铅锌	B
k-68	四川会东县铜铅锌矿勘查区	铜铅锌	A
k-69	云南德钦县羊拉铜矿勘查区外围矿勘查区	铜	A
k-70	云南兰坪县白秧坪铜铅锌矿勘查区	铜铅锌	A
k-71	云南中甸县普朗一雪鸡坪铜矿勘查区	铜	A
k-72	云南保山市核桃坪铜多金属矿勘查区	铜铅锌	A
k-73	云南镇康县芦子园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74	贵州威宁县银厂坡一云炉河地区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75	贵州赫章县垭都一蟒洞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76	贵州道真县大塘地区铝土矿勘查区	铝土矿	B
k-77	广西德保一靖西地区铝土矿勘查区	铝土矿	A
k-78	广西大新县土湖一东平地区锰矿勘查区	锰	B
k-79	广西德保县都安一马山铝土矿勘查区	铝土矿	A
k-80	广西田东县大板矿勘查区铝土矿勘查区	铝土矿	A
k-81	广西扶绥县柳桥一山圩铝土矿勘查区	铝土矿	A
k-82	广西越城岭锡多金属矿勘查区	锡	B
k-83	广西都庞岭栗木锡钨矿勘查区	锡钨	B
k-84	广西姑婆山锡钨矿勘查区	锡钨	B
k-85	黑龙江多宝山铜矿外围铜多金属矿勘查区	铜	B
k-86	黑龙江呼中区白卡鲁山铜铅锌矿勘查区	铜铅锌	B
k-87	黑龙江新林区塔源二支线铅锌多金属矿勘查区	铅锌	B
k-88	吉林磐石市红旗岭铜镍矿勘查区	铜镍	B
k-89	吉林蛟河县漂河铜镍矿勘查区	铜镍	B
k-90	辽宁清源县红透山一枸乃店铜锌矿勘查区	铜铅锌	A
k-91	辽宁鞍山市关门山一砬子山铁矿勘查区	铁	A
k-92	辽宁本溪市歪头山一红山岭铁矿勘查区	铁	B
k-93	辽宁凤城市青城子矿一北瓦沟一带金铅锌矿勘查区	金铅锌	A
k-94	河北遵化县建昌营铁矿勘查区	铁	B

编号	重点矿勘查区名称	主攻矿种	勘查区类别
k-95	河北宽城县豆子沟—板城铁金矿勘查区	铁金	B
k-96	河北丰润火石营铁矿勘查区	铁	B
k-97	河北滦南县司格庄—昌黎县大夫庄铁矿勘查区	铁	B
k-98	山西灵丘县赵北—温子堡铁矿勘查区	铁	B
k-99	山西灵丘县呼延庆山铁矿勘查区	铁	B
k-100	山西保德县—兴县铝土矿勘查区	铝土矿	A
k-101	山西临县—中阳县铝土矿勘查区	铝土矿	A
k-102	山西临汾市塔儿山—二峰山铁矿勘查区	铁	A
k-103	山西平顺县—壶关县铁矿勘查区	铁	B
k-104	山西交口—汾西地区铝土矿勘查区	铝土矿	A
k-105	河南陕县—新安—济源铝土矿勘查区	铝土矿	A
k-106	河南济源市一带铝土矿勘查区	铝土矿	A
k-107	河南偃师—巩义—荥阳铝土矿勘查区	铝土矿	A
k-108	河南济源市天台山—洛宁县沙沟铜铅锌矿勘查区	铜铅锌	B
k-109	河南嵩箕地区铝土矿勘查区	铝土矿	B
k-110	河南卢氏县杜关—夜长坪铁铅锌银锰金找矿勘查区	铅锌锰	A
k-111	河南卢氏—栾川地区铅锌银矿勘查区	铅锌	B
k-112	河南嵩县五垛山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B
k-113	河南嵩县黄花曼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B
k-114	山东东平地区铁矿勘查区	铁	B
k-115	山东济宁北部地区铁矿勘查区	铁	B
k-116	山东沂沭断裂带中部金矿勘查区	金	A
k-117	山东招远市金城—焦家金矿勘查区	金	A
k-118	山东招（远）—平（度）金矿勘查区	金	A
k-119	山东栖霞市北部金矿勘查区	金	A
k-120	江苏宁镇铁铜铅锌矿勘查区	铜铅锌	B
k-121	安徽马鞍山铁矿深部及外围铁矿勘查区	铁	B
k-122	安徽和县地区铁矿勘查区	铁	B
k-123	安徽庐江县沙溪地区铜矿勘查区	铜	A
k-124	安徽安庆铜矿外围铁铜矿勘查区	铜铁	B
k-125	安徽繁昌县新港—浮城墩铜铁矿勘查区	铜铁	B
k-126	安徽铜陵地区铜金矿勘查区	铜金	B
k-127	安徽贵池地区铜金矿勘查区	铜金	B

编号	重点矿勘查区名称	主攻矿种	勘查区类别
k-128	江西瑞安县城门山—邓家山外围铜金矿勘查区	铜金	B
k-129	江西德兴铜矿勘查区外围铜金矿勘查区	铜金	B
k-130	江西弋阳县铁砂街—皇碧—铅山永平铜多金属矿勘查区	铜铅锌	A
k-131	江西贵溪市冷水坑—长寿源铜（钼）多金属矿勘查区	铜	B
k-132	江西崇余县犹老庵里—牛角窝钨锡矿勘查区	钨锡	A
k-133	江西会昌县红山—寻乌铜坑障铜矿勘查区	铜	B
k-134	浙江龙泉市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B
k-135	湖北神农架冰洞山—沐浴河地区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136	湖北房县干沟—板桥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137	湖北黄陵背斜地区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138	湖北大冶—阳新铁铜金矿勘查区	铁铜金	B
k-139	湖南龙山—保靖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140	湖南沅陵县马底驿铜矿勘查区	铜	B
k-141	湖南黔阳县熟坪锰矿勘查区	锰	A
k-142	湖南沅陵县官庄—桃源县黄石溪金矿勘查区	金	A
k-143	湖南衡阳市势塘—铜鼓塘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B
k-144	湖南九嶷山—铜山岭钨锡铅锌矿勘查区	锡铅锌	A
k-145	湖南宁远县癞子岭—道县螃蟹目锡铅锌矿勘查区	锡铅锌	B
k-146	湖南锡田—下馆—水口锡矿勘查区	锡	A
k-147	湖南香花岭—荷花坪锡矿勘查区	锡	A
k-148	湖南郴州市白腊水—宜章县山门口锡多金属矿勘查区	锡铅锌	A
k-149	福建光泽县黄溪—崩山银多金属矿勘查区	铅锌银	B
k-150	福建浦城县濠村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B
k-151	福建建瓯市八外洋—尤溪梅仙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152	福建上杭县紫金山外围—双髻山铜金矿勘查区	铜金	B
k-153	福建大田县建爱—上京铜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A
k-154	福建宁化县溪源铅锌矿勘查区	铅锌	B
k-155	福建永定县山口—南靖县梅林铜多金属矿勘查区	铜铅锌	B
k-156	福建漳平县洛阳—安溪潘田铁铅锌矿勘查区	铁铅锌	A
k-157	广东乐昌县和尚田锡铅锌多金属矿勘查区	锡铅锌	B
k-158	广东粤北大东山锡矿勘查区	锡	B
k-159	广东梅县铜多金属矿勘查区	铜铅锌	A
k-160	广东怀集县连麦铜铅锌矿勘查区	铜铅锌	A

编号	重点矿勘查区名称	主攻 矿种	勘查区 类 别
k-161	海南保亭县同安岭火山岩盆地金铜矿勘查区	金	A